

野百合通訊

第六期
一九九四·五月



社會運動政治化專題

一九九四年五月，壓迫仍在進行中……

承印：小雅印刷公司

(02)7362659 • 7328160

目錄

【專題：社會運動政治化】		
選舉、政治化與社會運動	/陳政亮	1
怎麼做——也論【選舉、政治化與社會運動】	/侯念祖	8
勞工運動的社會化、政治化及其他		
——關於台灣當前階級運動的一些討論	/丁勇言 邱毓斌	12
社會運動、政治與政治化	/陳尙志	14
【學運檢討】		
把社會實踐，放回學運應有的位置		
——對《80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史》一書的不同意見	/楊添圍	20
在「後什麼」的年份中	/周照人	24
【報導】		
老何：他的認同與忠誠	/侯念祖	27
壓抑的怒吼——一段可歌可泣的勞工血淚史	/李鋤頭	33
烽火再起	/逢甲論壇社	36
【隨筆與詩】		
「看不懂」之後補述	/時思	38
出草	/陳錦豐	40
遺忘的三月野百合	/周照人	41
【音樂屠場】		
複製時代的流行音樂（下）	/何東洪譯	42

1992年11月12日創刊・1994年5月本期出刊

編輯委員：丁勇言、王時思、史哲、石德隆、何東洪、沈發惠、林宜瑾、林淑貞、林致平、邱花妹、邱毓斌、吳冠良、周奕成、侯念祖、夏樂祥、郭紀舟、陳尙志、陳政亮、陳俊麟、黃泰山、黃新高、楊添圍、劉茂彬、劉思龍、蔡其昌、蕭武昌、韓仕賢。

美編：江斐琪

聯絡地址：台中縣龍井鄉新興路25巷2弄28號

郵政劃撥帳號：21190523 劉茂彬

TEL/FAX：(04) 6321740

贊助訂價：六十元以上

選舉、政治化與社會運動

/陳政亮

在幾年前，「光頭許」回國之後曾經對反對運動陣營提出了一個響亮的口號，叫做「選舉總路線」，因為聽起來相當嚇人，所以就令人記憶猶新。這個總路線，最簡單而庸俗的說法是這樣：「台灣一切問題的改革，在現階段就要用選舉路線來進行。」而這個想法倒也有它的一套，因為他認為，其實根本就沒有什麼其它的路線在台灣進行（例如：群眾路線），只是大家不好意思講出來而已，一切的什麼社會運動，也都不過是要累積資源，以便選舉時能夠一舉當選罷了，那麼大家就乾乾脆脆勇敢的喊出來吧，「選舉萬歲」！

事情可能是這樣，這個響亮的口號，現實上正如他思想，在喊出來之前「幾乎」所有反對運動裡頭的人早就這樣幹了，將之提出來，一方面是讓大家聽起來有個偉大的詞——「路線」可以依靠，除了振奮士氣以外，還可以正當化大家所幹的事；同時，另一方面，就可以向腦袋裡還想著其他路線的人喊話：「喂！你們的路線行嗎？」

這個簡單的問題倒真的讓少數從事、或想從事社會運動的人想了好一陣子；於是就有兩種主張互相喊著。一個說：選舉或是政治部門吸收了社運的資源令人氣憤，但是還是要堅持社會運動路線；另一個說：這兩條路線是可以互相支援的，叫做「社運政治化、政運社會化」。而這兩個說法都承認了這樣一個事實：社會運動的資源會被政治部門吸收與收編。

不管政治部門吸收社運資源，是社會運動的困難，還是一條正確的社運路線，反對運動陣營中因此就有了一條光譜，最右邊就是「選舉總路線」，中間是「政運、社運兩條路線互相掩護、交叉前進」，而最左邊就是「堅持社會運動路線」。當然，想來是站在右邊的傢伙們成天在議場上發表嚴肅的談話，氣勢最是旺盛；站左邊的因為清高與悲壯，所以就多少有點酸酸的；挺立在中間的，因為兩面不討好，就被右邊成天嘲諷是「理想性格過高、不務實」，而

猛一回頭又被左邊辣辣的指著鼻子說是「投機」與「政客」。

而在這三方互相拉扯當中，「政治運動」與「社會運動」就隱隱然被化約成兩個對立的路線，前者指的好像是：公職、選舉的過程、平時的基層服務與議場上的合縱連橫；後者就被定義成：群眾、自立救濟的抗爭事件與街頭遊行；然後，前者的職位就叫做「政治部門」，後者的工作則被稱之為「社運部門」；最後「政治」與「社會」這兩個概念，也就有了各自獨立的定義與範疇，界線森嚴並且互不相干。

不管理論與路線永無止盡的尖銳辯論，也不管人與人之間被當作秘密來小心保守但全世界都知道的莫名緊張關係；右邊的傢伙們經過了幾次實質上的選舉勝利，最後在93年縣市長大選時大大方方的提出了一個策略叫做「策反地方派系」，著實嚇了大家一大跳；於此同時，更玩起了灌人頭來搞黨內初選的丟人花樣，讓一些人看得手心直冒汗。而這樣荒謬的丑戲愈是繼續上演，就愈是透出「選舉總路線」骨子裡騙人的把戲，赫！原來賭徒的手上還藏著另一隻絕張！

政治與社會

這隻名叫地方派系的絕張，一直是台灣地方選舉的贏家，到了最近，國民黨對於地方派系控制力漸弱，再加上賭

徒登高一呼，地方派系就成了萬眾焦點。關於地方派系到底醜不醜陋，是一個歷史的問題，重要的是，地方派系能幫助我們看清楚一個事實：「政治」與「社會」概念二分的危險。

買票！這據說是地方派系無往不利的選舉利器，而說來或許奇怪，反賄選運動搞了許多年，賄選卻依舊嚴重，會買票的還是買票（當然技術日益精進），而被買票的人們似乎一點也不在乎被指責為「墮落」或是「麻木」的道德罪名。事實上買票牽涉到的不僅是單純的利益輸送而已，買票是深陷在台灣社會裡特殊的社會關係：是父權的照顧/依賴，是權力的壟斷/讓渡；而地方派系就是依此社會關係而運作成形。

事實上，「父權」這個詞，已經包含了幾個重要的觀點，其一是「家」，其二是「威權」。說是「家」，就是人們把許多的團體比擬是家庭裡頭的複雜關係，大可以到整個國家或是世界（戽斗輝之流的偉人等，最喜歡說台灣就像個大家庭，世界各國就是什麼兄弟之邦之類的混話），小可以到男人們的兄弟幫派，或是一個社區，甚至是工廠、學校、許多正式的、非正式的機關單位等等。所謂老爸，就是天生就被賦予的領導權，咱們在家裡當然就要聽老爸（或是大哥哥）的話囉；於是權力與資源當然就得聽聽老爸的分配，有了困難也得找老爸來解決，老爸萬一解決不

了，當然就得找老一輩的「先覺」出來說說弄弄，擺擺祖父的老架勢來喝令小朋友們。而咱們看到戽斗輝風塵僕僕到處勸退地方派系，搞的正是這一套大家長的玩意。

國民黨與地方派系的關係確是如此，不過這並不希罕，地方社會裡的社會關係也是如此。有個簡單的例子可以說明。假使有個社區，因為水溝淤積，要通通水溝，里長這個角色就重要起來啦，人們就叫：「里長伯啊！（好像家裡的伯父一般）水溝不通啦！想個步數來解決吧！」但是里長伯通常去找他的「大仔」（好像大哥一樣）縣市議員來幫忙，就說：「大仔！我們這一里水溝不通啦！趕緊去叫政府的某某單位來處理啦！鬥處理一下。」議員一通電話打給平時打麻將、喝花酒的市府秘書說：「阿亮兄！拜託先去處理一下！互相鬥相工啦！」市府秘書阿亮一通電話給工務局養護課，說：「我知道你們有其它的進度啦！但是看在某議員大兄的面子，先去處理吧！」於是隔天，工作人員帶了大隊人馬挖了一早上水溝，只見里長伯忙裡忙外，送香煙兼監工，彷彿指揮若定，於是水溝終於通了！

事情可以這麼簡單的解決，若是透過社區裡頭的老老少少共同開個社區大會討論一下處理的辦法，又沒摸彩，大家肯定連甩都不用，更不用說大家共同來挖水溝了，又不是小學生的整潔比

賽！事情是簡單的解決了，但是公眾的問題與共同排除的過程，就因此被集中與壟斷並且資源就層層往上送。鄰長不行，找村里長，村里長不行找議員，議員不行找省議員或立委，再不成就祭出貌似和藹的李登輝。

這個過程就是政治過程，就是「政治化」，里長伯、議員大仔、市府秘書阿亮兄就是地方派系的層層組織，而他們的「社會關係」同時也就是「政治關係」。我們可以想像里長等級的「阿伯」們，日常生活中與村里裡面的人們「牽涉」在許多複雜的社會網絡裡：有時是路燈壞了要處理，誰家的小伙子結婚啦、雜貨店的誰去世啦要有面子所以找上議員出面，政府要徵收什麼鬼工程受益費要處理，都市計畫劃到厝尾，佛祖廟要拜拜要幫忙啦...等等。那麼「選舉」時買個票又算啥鳥，不過是個既有的父權社會關係的表現罷了，就算是地方派系不買票又如何，光憑平時層層的照顧，社會關係的牽扯，票跑都跑不掉。所以說，錢是「走路工」，不是買賣，是一連串不間斷的社會關係的，不間斷的「再確認」之一小點而已。反賄選不是反不掉投票前一天的金錢輸送，重點在於，反不掉日常生活中日復一日的社會關係。

再反過來說，沒有一個有錢的闊傢伙笨到認為撒錢就可以當選，要當選就要有一個完整的社會網絡，在台灣就要

依靠父權的社會關係。而公眾也清楚知道自己給了這張選票，可以保證這樣的社會關係的進行，從而換得公共工程的進度、免於警察的騷擾以及某種程度的道德忠誠的榮耀。

有人會說：「噢？這不就是民主嗎？公職應該服務公眾啊！水溝也通啦！」這個說法表現了他們驚人的天真，僅僅把「民主」用「結果」來檢驗，沒有看見活生生的人在社會裡真實的過程，公眾既沒有公共的過程，僅將自我的權力讓渡給「老爸」，然後任由「老爸」去累積資源與聲望，然後，公眾反過來成爲被操弄的對象，變成沒有聲音與面孔的東西，這就叫做「民主」？於是，許多人選上公職之後，總是宣稱自己代表多少票的「民意」，但當我們仔細一瞧公眾的社會關係，這樣的宣稱馬上就破功；不是「服務」，而是「照顧」，不是「民主」，而是「父權」；這個事實爲那些大刺刺的民主空話，在台灣的民主化過程裡塑立了永久而可笑的典範。

公眾於是失去了實質的民主，他們活在社會關係中同時亦在政治的範疇裡，成就了形式民主的假象。「政治」就是「社會」本身，聰明的賭徒就算不理論化這一點，他也可以運用自如，表面說些追求形式民主的理想，實質上卻玩父權的伎倆，選舉總路線事實上並不

怎麼高明，不過是因應台灣地方的社會關係所提出的綜合而已。

所謂政運與社運

有個新鮮的說法說：台灣之所以產生地方派系或是賄選不能禁絕，是因爲在傳統的社會關係尚未改變之前，突然歷史的插入選舉制度，於是表面上是民主，骨子裡卻是反民主。而選舉變成民主的指標，就算是個歷史的誤會吧！可憐的是，這個誤會一直沒辦法消逝，反對運動將誤會延續了下去。這個誤會來自上述提過的「政治」與「社會」範疇的對立，導致「政運」與「社運」這兩者莫名其妙的被分離。

搞社運的朋友最通常罵的傢伙是那些一選上就「變節」的同志，不過仔細想想倒也能理解，因爲一個公職，不管多麼清高，他最大的目標就是再次選上，他平時的活動就是維持選票的來源，所謂工人、女人、原住民...等等團體，在他的眼中不過是一張張的選票，沒有什麼特殊性，選票是不分男女、階級、種族的；如此這般，公職就陷入既定的社會關係裡面了。

在某某議員、立委的「服務」處，平常幹些啥事呢？釘樁角！怎麼釘？就要搞「服務」！怎麼搞「服務」？就是將人們日常的困難加以收集，然後運用自己的力量來排除。於是從選上那一刻起，人五人六的傢伙們就一個一個跑上

門來，說說自己有哪些民主運動的豐功偉業啦！或是說自己有哪些困難啦！公職想了一想，規畫一下，就將人五人六的名冊輸入電腦，開始建立自己的樁角系統。這些樁角幹的事大概跟地方派系的里長伯差不多；他們在地方上辛苦的经营，與地方派系搶業績，終於建立一個差可比擬的小型派系。於是人們就一個個被納入這些不斷出現的小派系裡面。人們出了事，先找人五人六們，然後找上公職，公職再找上政府官員來處理。所以，公職也要與政府單位私底下稱兄道弟，雖然彼此在議場上怒目相對，下了台卻要把酒言歡，互吐心曲！

於是地方上的「頭人」換了個新鮮熱辣的名字：反對黨。靠理想是不能吃穿的，這幾年一場一場不斷的選舉當中，能夠不斷維持下去的勢力，大抵都是搞這類的遊戲，長期來看就更明顯了：不用改變傳統的社會關係，把民主豎諸高閣，然後在政見會場上喊到「內褲都濕了」，實質上就是重複的幹著地方派系幹過的勾當，只不過招牌改了那麼一改。（當我們這樣說的時候，不要忽略兩個差異，第一個是反對陣營中的不同光譜，還有一個是台北國與地方上的差距。）

這個過程如果我們稱之爲民主化，當然就笑掉別人大牙，若是我們將之定義爲政治運動，不如說是政治運動中的一種。這種政治運動是在形式上要求類

似地方派系「頭人」們競爭的規則的建立，與民主無關，而因爲一切的社會行動環繞在選舉，我們姑且稱之爲「選舉運動」。這個選舉運動由地方派系與右邊的傢伙們共同分享，分潤並維持台灣傳統的父權社會關係。所謂變節，不是這個公職「心」變壞了，或是頭殼壞了，而是在傳統的社會關係中，玩「政治」的必須作法。

按此看來，我們倒是真著害怕什麼基層組織的健全，不健全還好，一健全，不就成了更有組織，更嚴密，聽起來還有點「進步」與「民主」的超級地方派系？

那麼社運又如何？有人戲稱社會運動是「人民討錢的集體行動」，這句話有點戲謔，又多少帶點悲傷，不過卻指出了某些事實：在台灣，所謂社會運動不過是人民的「集體行動」而已。集體的行動要如何進行，裡頭的權力要如何分配，如何抗爭，如何團結，如何在過程中打破身上的各種枷鎖，如何在日常中建立民主的習慣，如何看待社會，又如何看待自己？這一連串的問題，不要說有解答，事實上幾乎沒有被碰觸，那麼集體行動又是依著怎樣的軌跡在前進？

「社運」所面臨的問題不是政治化的問題，而是怎麼政治化的問題？「社運」早就政治化了，「社運」裡頭冒出來的領導人還不是依著傳統社會關係的

方式在前進嗎？出了事，找地方頭人，地方頭人不理了，只好抗爭，抗爭結果，不管輸贏就造就了幾個頭人，幾個頭人不是脫離群眾就是參與選舉，參與選舉幹啥呢？「服務啊！」於是傳統社會關係的模式就一直進行。這充其量只能說是因為老爸照顧不週的集體反彈，並不是什麼「社會運動」。

在台灣要改變父權的社會關係想來是最困難的，但是要順著它的邏輯改變一己的命運，卻容易的多。這個過程不是「政治部門」收編「社運」的資源，而是「集體行動」（而非社會運動）跟著歷史傳統的方向在前進而已！人們既不是活在歷史的真空裡，「自然而然」便順著歷史而行動，社會行動。

說來社會運動如果應該被定義，只能說是改變既有的社會關係的運動，在其中成立了公共的領域，就像社會與政治不分一般，這過程同時是建立一個民主的政治過程，它根基在新的社會關係裡，它是由社會而發出的民主控制。台灣的民主化本來就應該建立在社會運動，奇怪的是因為政運與社運的二分，混淆了一大堆問題。

三邊大戰

回頭先看看挺立在中間與左邊的朋友。事實上是沒有「政運社會化」以及「社運政治化」這回事，若說現實上是「選舉運動」與「集體行動」，那麼不

用彼此化來化去，這兩者的社會邏輯基本上就是一樣的，他們的社會關係根本就同一，提出這個口號不過白搭。但若是「選舉運動」與剛發芽的「社會運動」，這兩者卻又根本沒有什麼化不化的問題，只有選舉運動「吃掉」社會運動的鬥爭現實，這是背反的社會關係之間的對抗。這鬥爭裡面殘存的迴旋空間，恐怕會隨著依選舉運動而出現的公職的力量不斷加大，日漸萎縮。

若是如此，右邊的傢伙說些什麼「不務實、理想性格過高」這類的老詞，就不必理會啦！既然他們「務實的」背離「過高的理想」，就讓他們「務實」到只見選票，「務實」到只會對著媒體呵呵的笑好了。

選舉運動若會吃人，那麼要在社會運動裡維持「純淨的空間」也是困難的事。反對選舉運動不等於反對「政治化」，反對根基在舊日的社會關係的政治過程，也不代表要將「政治」剔除在社運的「純淨空間」之外，因為它根本就剔除不了，這不是導致對「政治」厭惡，從而以為社運歸社運，政運是政運二分的奇妙想法，就是擋不住選舉運動一波一波的侵襲與包抄。

堅持社會運動就是堅持改變傳統社會關係的政治運動，若有人把「堅持」搞成圍個圈圈，禁止「政治」通行，那就令人難以理解。這不僅無法面對所謂的「政治事件」，無法提出一定的策略

與看法，更無法透過運動改變公眾的政治過程，於是成了孤臣孽子，玩玩人的緊張關係保護自己可以挺在行的，面對「政治」變遷可就傻了眼。搞運動又非「批判」，可不能老是說：我們不要什麼什麼！（這是錯把「前現代」當成「後現代」的人的說法）卻沒說：我們到底是什麼！要什麼！怎麼做！

對抗選舉運動，光空口就無憑，它只能以社會運動（也是政治運動）來反對，社會運動不排除選舉，排斥的是依著父權的社會關係的選舉運動，「選舉」與上述所言的「選舉運動」是兩碼子事。社會運動參與選舉又如何，若是透過選舉將社運的力量集結與突破，所建立的才是台灣民主的真正根基。

更進一步說，社會運動就應當面對選舉，否則只有坐看右邊的傢伙們不斷對咱們攻堅，徒然新亭對泣，自是有山河之異；但這也不是鼓舞大家蒙著眼睛瞎選，一不小心又掉入選舉總路線的陷阱。我的意思是，這當中沒有等待的空間，但要打什麼戰術，卻無定法。這當然也不是少部份知識份子面對選舉而已，而是要真的透過選舉讓父權的社會關係碰上民主的操練！

說來好像又在宣傳另一套「選舉總路線」，但是我們清楚，根基是在社會關係的改變。我們既無法以「等待社運力量強大，再政治化」的靜態觀點面對世界（等到那時候，人家力量又比我們強

了），又無法適應右邊傢伙們一副要吃掉人的尊容，那麼我們就應當不怕選票少的壓力，並且在運動的日常中就要「政治化」，例如：工人不能只是被雇者，同時應該是積極的政治份子；工運不能只會要錢，而是要能「發展」（不僅是被「給予」）成套的政治路線。

當然，不要想與選舉運動的野狼合作，那保證選上也必然分裂又內傷，要結盟的是真正的社運團體，而不是地方派系，要提出的是對任何議題的看法，不是只搞否定；至於高空裡飛來的那一頂「投機政客」的帽子，就無可無不可的笑納吧！

★

〈野百合〉這本刊物之所以成形的起初構想之一，就是想藉著這本刊物形成一個公共的論述空間：在其中許多關於社會運動的想法，不管是成熟的或是試探性的，就既存論述基礎發展起來的或原創性的，都可以被提出；當然，也可以被質疑、被辯論。

而我的這篇文章，即是對於阿亮的〈選舉、政治化與社會運動〉這篇文章的一些討論。當然，在這之前，我與阿亮之間已經進行了一些簡單但不充分的討論；因此，在阿亮的建議下，我試著寫了這篇討論的東西。也因此，如果某人有興趣閱讀這篇文字，請先閱讀阿亮的這篇文章；反之，閱讀過阿亮的文章後，則不一定要讀我的這篇東西。

社會的與政治的相互關係過程：將歷史帶回來

在阿亮的這篇文章中很明顯的可以發現：右邊的（即光頭許等政客）、中間的（提出所謂的「社運政治化、政運社會化」的這一掛人）以及左邊的（堅

持社運立場的一夥人），等三個對話的對象。而阿亮與他們對話的基礎（嚴格說起來，阿亮只想與後二者對話，前者已經庸俗到阿亮懶得理他們的程度了）就在於一個範疇上的重新概念化：社會的與政治的二分的不恰當，而代之以「社會即是政治、政治即是社會」的較具整體性（totality）、關係性的思考模式（但不可據此推論出所謂的「社運政治化、政運社會化」的路線來）。

阿亮的這種觀點當然不是原創性的，也不怎麼新鮮，這是左翼思想的資產之一。但是，精彩的是，阿亮從他的派系研究與思考中，十分具體的展現了這兩者（即社會與政治）之間的關係。他要告訴我們的就是：政治的內容會是什麼，就要考察其據以運作的社會關係。因此，關於民主的問題，重要的不是在於形式上的民主制度（有法律所保障的權利或較大的自由等），而在於具體所運作的社會關係實質，它是父權的、依賴的，還是公共的、自主的。

但是，在這裡，我必須誠實的指出，阿亮的對於地方的社會／政治關係過程的分析，卻僅指向了當下（present），而未及於過去（past），因此，阿亮的分析便成了非歷史的與結構的，而阿亮所指明的這種關係過程也因此取得了它的永恆形式。

具體點說，地方派系與它的效忠者間的這種「現在的」關係，並非是歷史上的永恆模式，它一定曾經是「別的樣子」，而歷史地隨著資本主義化與現代國家的奠定，這兩個歷史的大趨勢，逐漸演變成今日的這種面貌。也就是說，在特定的時間中的每個特定的社會，都有其獨特的社會組織模式，而組織者（就是頭頭）也都會企圖在當時所結構化了的社會關係中累積他的利益與資本（廣義的用法，並非特指經濟的）——例如過去的中國的鄉紳或現在的台灣的地方派系，都有其因為不同的社會關係運作過程而展現出不同的利益與不同的（資本）積累模式。而這些不同的社會關係運作模式也都包含著不同的政治化模式與過程，我們因此被要求去考察這些不同時空、不同社會的社會關係運作模式。

然而，必須說明的一點是，這類的研究光是只從菁英來著眼是不充分的，菁英不是隨心所欲的創造出適合他們自己獨特的利益的環境的，他同時也需要一般人民的共謀，這樣的關係運作模式

才有可能被接受與持續；因此，人民是在何種獨特的社會生活條件之下（經濟的、政治的、文化的與意識型態的），經由他們的日常生活實踐，發展出且適應這種關係運作模式，是這類的研究必須特別著重的。同時也必須強調的是，提出以上這樣的觀點，並非只是純粹學術上的要求，最重要的是，經由這種社會史式的考察，我們將可產生不同的視野，而它使得我們在面臨選擇與做出決定時，能夠具有更寬闊的想像與創造的空間。

一定是選舉嗎？

雖然阿亮說明了社會的與政治的之間那種交錯且難以區分的關係，但是，阿亮卻唐突的提出了「社會運動應當面對選舉」這樣的結論與方向，這有些令人不解。

既然，關鍵是在於社會關係，那麼，為什麼努力的方向是「面對選舉」？如果「面對選舉」所指的不是推出候選人以參與選舉（所說的選舉運動），那麼，「面對選舉」的實質內容又是什麼？如果這個問題不被明確的回答，我們又能如何想像以「面對選舉」的方式來改變社會關係？在這個努力方向的提出上，阿亮的討論顯然出現了重要的遺漏。而且，再次重複，關鍵既然社會關係的改變，那麼，又如何得出以「面對選舉」這種具有「朝向政治」的

意味的行動，而不是以「朝向社會」的方向與方式，來改變社會關係的這種結論？而且，在這樣一個分析下——阿亮對於地方派系的分析那一部份所呈現出來的，很明顯的讓我們看到，即是因為某種的社會特質（父權的、依賴的）而呈現了某種的政治特質（地方派系主導的、非民主的），所以基要的（fundamental），是社會關係——又怎麼能得出以朝向政治的方式來改變社會關係的這種結論呢？我認爲，也許阿亮是因為將上述的社會與政治間的那種密不可分的关系推到了極端，而把它們等同了起來，變成了「社會等於政治，政治等於社會」，因此導致了他的這樣的結論。

而我的意見是，雖然社會的與政治的這兩者之間的關係是密不可分的，界線不是森嚴的對立的（其實，阿亮可能避免用「辯證」這個概念，以免造成不必要的理解上的困擾，但是，我仍傾向於認爲，阿亮所指的事實上是一種辯證的關係），但是，要注意的是，它們也絕對不是同一（unity）的，它們仍舊具有各自不同的運作場域。雖然如黑格爾所說的「我就是水與火」，但是，要注意的是，仍然必須在分析上區分「水」與「火」，水仍然必須是水，而火仍然必須是火，否則，「辯證」就失去了辯證的基礎。

關於「面對選舉」的討論，由於阿亮在此出現了一個很不清楚的空白未加以討論，因此，這個討論也就必須到此爲止。但是，問題仍然被遺留下來：社會關係該如何的改變？

多元認同的民主實踐

如果不是只有一味的批判，而必須指出實踐的方向，那社會關係的改變該如何的被實踐？在此，先決條件是，社會關係便不能被抽象的理解，好像它是那麼一種神秘的東西一樣，它必須被明確化與在地化（localization），如此，它才得以獲得了實踐的基地，否則，單單的一再強調且重複「社會關係的改變」，似乎又成爲了一個沒有現實實踐意義的口號，就好像要求我們用手從水中取出一種叫做H₂O的東西來一樣的荒謬與無聊。

我的意見因此是，現代社會爲多元認同提供了一個可能基礎，而在不同的認同之下所集結形成的各種社會團體，工廠、社區、學校、社團、職業團體……等等，正是改變社會關係賴以實踐的基地。在不同的身份認同所形成的團體之中，其成員所面對的主要矛盾也將是不同的（工人面對的是階級矛盾，而女人面對的是性別矛盾等）因此，就有其不同的利益、鬥爭場域與方式——同時對於這種「自我地方感」的認知，正是一切社群橫向水平團結的基礎。而

且，不同的矛盾是不能彼此化約的（例如，我們無法認爲，性別的宰制可以透過階級矛盾的解決來加以消除）。而在藉由不同的身份認同所集結而成的團體之中，致力於建立公共空間與公共討論習慣，每一個成員都必須做爲「公眾」而存在，共同地解決公共的問題，這種實踐，就是改變社會關係的實踐。

因此，反對面對政治，或反對朝向國家，一方面就是爲了維持多元認同，以免被一個單一的認同所抹平，進而朝向一個單一面向的社會（以下我將提出，台獨路線的無限上綱化，正具有這種危險）；而另一方面，較重要的，是爲了創造水平團結的關係，以免又被政治、國家所吸納與整合，而成爲一種垂直的照顧／依賴關係。

當然，這並不意味著社會又再度的與政治絕緣，或導出一種「政治冷淡主義」的奇妙結論來。政治或國家仍是要面對的，而且要積極的面對，但是，這一切是以強大的市民社會的建立與穩固爲先決條件的。而缺乏了這個先決條件的存在，或忽略了這個先決條件，那麼，一切改變社會關係的主張，無論它是如何的被高喊直入雲霄，就都是荒謬的與虛矯的。

而台獨路線的無限上綱化之所以具有潛在的危險性，正是站在市民社會的立場上來加以批判的。台獨路線的無限上綱化，正是要以一個國族主義

（nationalism）的最高認同來抹平其他的社會認同，正是要以國族的矛盾來化約其他的矛盾。這樣的路線，將導致一個單一認同的社會，而這樣的一個社會，也正就是一切形式的法西斯主義的溫床。同時，市民社會也將因此（單一的國族最高認同）而萎縮，而如此，強調所謂的社會關係的改變，也就只不過是一句自欺欺人的口號罷了。

因此，社會關係的改變的實踐，基礎就在於多元社群認同的建立與維持上，而我們也必須同時極力地抗拒各種形式的最高認同的強調，及其試圖同質化社會的那種暴力過程。

最後，當然，阿亮與我的討論可以被其他任何的人接續下去，質疑、修正，或辯論，隨你；但是，我們同樣憂慮的是，是否將一直耽耽於討論之中……？

★

勞工運動的社會化、政治化及其他

關於台灣當前階級運動的一些討論 / 丁勇言 邱毓斌

前言

在參與完今年一月高雄縣議員選舉之後，我們對於目前工運的發展情況作了一次討論，以下便是一些回憶整理。由於時間有限，沒有將之發展成一篇完整之文章，但還是提供給大家參考。

現在是「階級形成」運動

現今社會的生產方式以有更細緻之分化，在台灣小生產者及服務業受雇者之數量已超越產業工人。所以「生產工具的有無」作為階級的唯一判準，過於粗糙而且並不太具有實踐上的意義；大廠集中的藍領勞工、小廠分散的藍領勞工、服務業工作者、上班族、家庭主婦、學生、原住民....都可能成為運動對象。但是由於自七零年代以來台灣社會多只見政治動員，因此這些對象並未具有階級經驗；這些人只是客觀存在的「階級」，並不代表有階級動員的必然性，因此過去十年迄今的過程應屬「階級形成」運動階段——一個啓蒙、形成共

同經驗、出現集體意識的嘗試階段——而且尚未完成。

透過這個「階級形成」階段，階級運動應提出一種新的對立面思考方式，來改變目前諸如統／獨、道德／不道德、省籍、派系等的對立。也就是說透過運動試圖去形成階級認同，藉由共同的生活經驗、行動經驗而進一步形成階級意識。

勞工運動社會化——不應該只注意工作領域的鬥爭

階級運動應由生產領域擴及分配領域和消費領域（如抗稅、反高學費運動等），避免形成工會主義、經濟主義，勞工運動不應是壓力團體。運動議題應延伸至社會中，環保、婦女解放、種族、反賄選....等都應進行，不過必須承認這就目前多數自主工會幹部來說仍是困難的事。台灣社會的兩極化是隱晦不清的，面對組織化的藍領勞工之外的勞動者，階級運動議題必須要社會化

（亦即具有社會滲透性），針對不同性質（所謂性質是指勞動條件、社經地位、實際收入....）的群眾提出較為細緻的運動策略，運動才有可能成長。

組織工作者與組織

組織工作者的兩個主要來源：知識分子與勞工。前者易犯只說不練、隨興參與、強勢領導等錯誤；後者則常有如上段所述的問題；「質」的問題必須時時刻刻拿出來討論。另外，「量」的方面永遠是不夠的，鼓勵多一點人投入是必要的。目前工會方面一般多止於理監事的投入，而知識分子的投入參與程度更差。

值得注意的是，雖然白領勞工運動仍未蓬勃發展，但目前一些白領工會幹部的運動能量相當具有爆發性。

階級運動的組織不應是菁英領導式的，組織工作者的任務就是要使基層組織能有能力發出自主的聲音，才能掌握正確的運動方向及穩固的組織實力。倘若缺乏穩定的動員系統及草根經營，就不是一個健康、有力量的運動。

勞工運動政治化——階級運動是政治運動

國家機器的奪取是解決資本主義社會矛盾的重要手段（但不是唯一的手段），因此階級運動不應迴避任何重要的政治議題，必須將其社會基礎轉化成

政治力量，因此迴避政治參與的階級運動實為畫地自限。

但要提醒的是，運動政治化的討論不只在參選、組黨的表面意義上。政治化不代表政治活動取代了原有的社會運動，而是將運動由原有的在民間社會層次擴展到國家領域去，也就是說，組黨不是組一個選舉機器，而是一個群眾黨，一個運動黨。另外，如果政治化的過程仍複製原有的社會關係（資本邏輯、威權侍從關係、父權宰制等），那麼這將不具任何運動上的意義。所以在實踐上，如果缺乏一定的組織基礎、動員實力、以及最重要的一運動路線，任何的參選活動都有背叛的可能。 ★

社會運動、政治、與「政治化」

/陳尚志

社會運動「政治化」的問題又悄悄地開始被討論。

這次和前一次一樣，主動談論它的人不僅僅是政治工作者。很多積極宣揚並試圖實踐它的人，是我們所尊敬地社會運動工作者。或者因著某種激切的熱情、或者因著某種無奈的苦悶、或者因著某種該被解釋的迷惘，人們會習慣性地抓住「政治化」的浮木。這時，我所要提供的，只是另一種觀照的視角，希望藉著對事物澄淨的認識，能激起更深邃的熱情。

我的觀點主要是：社會運動和政治的性質不同、其間也存在著不同的邏輯，這個差異一方面是難以跨越的鴻溝，一方面政治的邏輯也很容易吞噬掉社會運動的理想，因此政治化是非常危險的。但如果我們換一種方式來理解政治和社會改造目標，我們又可以尋得另一種社會運動政治化的可能性。

我們的討論要從概念出發，一步步進入真實的情況。

社會運動

「社會運動」是什麼？或者，什麼算是「社會運動」？這個一直困擾人的問題，也許首先該被回答。

即使經常隨著「主流」、「反主流的主流」的詮釋在變，「社會運動」的意義綜合起來不出幾個：一，社會運動的目標是要改變社會的不公平或不正義；二，因此，社會運動通常具有反對既有權威和體制的性質；三，雖然有時會有組織者的介入，但社會運動一般必定是底層公眾自主意識和行動的展現；四，社會運動通常會提供或者蘊涵著著一個更高、更完美的世界、價值觀與社會圖象，企圖對既有社會進行根本性的變革。而我認為，唯有同時具備以上的特質，才可以稱為「社會運動」。

事實上，這些定義合併起來，已經幫助我們清楚區分社會運動和許多的社會行動。例如，很多追求自身利益的自力救濟就不是社會運動；很多反對既有體制安排的社會抗議也不見得是社會運動；而很多具有正面、進步價值的集體

行動也不一定是社會運動。但是，這樣的觀點無法釐清政治（運動）和社會運動間模糊的關係。因為以此判準，很多政治反抗運動（尤其是第三世界的政治民主運動或很多的社會主義運動）都算是社會運動。是以，過去已經有許多人據以認為「政治運動是社會運動的一環」。

我反對這種提法。試想：一個反對黨的公職人物，宣稱他參與選舉的目標是改變社會的不公義、反對既有的體制、試圖建立新台灣、而他也有選民自主的支持，然後為了維護自己的職位而經營（作秀、關說..）不懈，而我們卻稱之為「社會運動中的一環」，這不是非常可笑嗎？其實原因之一是上述的判準本身仍過於模糊，任何聰明的政治人都可以寬鬆地使用它。

在此，有必要補充另一項社會運動的特質，幫助我們釐清這些模糊性：第五，從人類現代歷史的經驗看來，不管在什麼政權和社會體制之下，也不管這樣的體制是否是「人民力量」所建立的，「社會運動」總是會不斷地出現來反對既有體制。因此可以說，社會運動應該是恆然存在的反體制、改造社會力量。「社會運動」是一個社會的安全瓣、防腐劑、以及保險絲，它促進社會不斷地進步，也防止社會墮入任何一種體制的宰制。

從這一點來看，社會運動和政治反

抗運動的關係就比較清楚了。當政治運動的目標鎖定在反抗既有的權威和體制時，它的確是社會運動的一環；可是當這個運動到了建立新的體制和遊戲規則的階段，就不再是社會運動了。因此，一個運動如果標舉了要建立一個新而明確的體制，在前期我們可以認同它是社會運動，可是到了後期，我們也應該很清楚它必定喪失了社會運動的性格。

現在，好像可以比較清楚地區分社會運動／政治反抗運動了，但同時也帶領我們進入另一個問題：那麼什麼是「政治」？

政治

「政治」遠比「社會運動」複雜許多。也許很多人認為它有趣許多（因此也難怪投入其中的人要多很多）。

「政治」的複雜表現在：維持既有政權統治的手段我們稱之為「政治」；反抗與挑戰既有權力或統治的我們也稱之為「政治」；甚至，人與人間的關係，我們也常稱之為「政治」。

可是一般說來，對人類參與政治活動，哲學家們長久以來就有兩種南轅北轍的態度：第一種態度認為「政治」是維持人類社會秩序的必要之惡，政治人物總是使用權謀和武力等邪惡的手段來統治公眾、進行資源的分配或掠奪，因此必須對政治權力有所限制，以免帶來難以預期的災禍；第二種態度認為「政

治」促進人類文明的發展和進步，對政治或公共事務的參與會帶給人們無限的滿足感或認同，也將促使人們往善的方向發展。事實上，這兩種態度隱含著對「政治」的兩種定義：前者會傾向政治是「國家機器、國家權力的使用、運作或奪取」；後者則會傾向政治是「一般大眾對公共事務的參與」。

就前一種傾向而言，政治的本質是權力。國家既然是為了強制性地分配資源、處理公共事務的需要而必然存在，因此所有的政治活動就幾乎不可避免的要指向國家權力的奪取；而對權力最穩妥的限制是制度化，因此建立民主的政治制度是當務之急。然而就後一種想法而言，一般大眾有能力處理自己的公共事務，不一定需要假國家之手，因此培養社會大眾對公共事務的參與以及開發其潛在的能力才是最重要的。

區分這兩種說法的目的，是要避免討論中所使用的重要字眼意義混淆不清。因為對「政治」不同的認知和傾向，也將導致對「政治化」有不同的認知。

在台灣的現實是，很少人對「政治」或「政治化」存有後者的觀點。一般人們提到政治指的其實是，對國家權力、國家機器或國家資源的奪取或利用。簡單的說，政治就是要取得或影響國家各級議會或行政機關的職位。在這種時空背景下，一般所謂的「政治化」

通常指的是：透過取得（或企圖取得）國家公職的方式來推動社會改造。

透過這樣的釐清，我們可以進一步討論政治（運動）和社會運動間更明確的關係。

社會運動和政治

首先，社會運動的目的是要進行社會的不斷改造；而政治不管是不是有改造社會的目的，它都有著另一個更現實的目標：要奪取國家機器與權力。所以社會運動和政治有著不同的潛在行動邏輯：前者是社會的改造；後者是權力。

隨著邏輯的不同，也導致了行動的優先次序，這種優先次序的自然選擇也是社會運動工作者一向對政治工作者最大的抱怨。前者要求以達成運動目標為行動的第一考慮；而後者則會以維持職位、擴張權力為行動的第一考慮。這雖是在不同行動邏輯下非常自然的事情，可是社會運動工作者因著種種的緣故卻又會常常忘記，而對政治工作者抱持太高的期望。

另一方面，在現實的合縱聯盟上，社會運動和政治也有難以分割的關係。社會運動既然要改變體制，一定會挑戰既有的政治權力，因此它將受到另一股政治（反對派）權力的歡迎。這時候，反對派政治權力一定會將社會運動歸類於政治反對勢力；而社會運動為了資源、動員或理念等等緣故，也會樂意與

政治反對權力同盟。然而當此股政治權力（反對派）獲得勝利時，可能又會受到社會運動的挑戰，原先的關係就破裂了。因此社會運動難免的會介入政治圈的爭鬥，但同時卻又是站在政治圈外進行爭鬥，於是對某些政治人士而言，社會運動不過是政治中的一環，可是對社會運動工作者而言，這通常是錯誤的。

既然如此，為什麼在社會運動的領域中又常有政治化的呼聲呢？

至少有兩種可能性：一，社會運動工作者認為單純地從事社運組織工作資源取得和累積不易，進展太慢，而透過政治化能更容易、更快速的取得資源進行工作；二，社會運動工作者認為就其運動的目標而言，透過社會運動、公眾自覺行動的方式太緩慢，有必要透過政治的方式，奪取強制性的力量，才能進行快速的社會體制變格。

政治化的危險性

就資源取得累積方便的動機而言，我認為如果期望透過政治化（即以政治手段取得職位），藉以獲得、累積資源，會有非常大的危險性。這種危險性根源於政治和社會運動的邏輯差異、以及政治邏輯強大的吸力。這種差異性和吸力是很難藉著把政治化視為一種運動來克服的。

我們從不懷疑，一開始社會運動工作者或運動參與者的確是懷著擴大運動

資源、擴展運動影響力的理想法投入政治，但是一但當其真正獲得部份的政治權力或職位，政治活動強大的行動邏輯（權力）就會讓他深陷其中、難以脫身。在這樣的邏輯裡，工作者的第一要務必須維持保有其政治權力或職位，甚至，它還驅動著要不斷地更擴大這些權力，因此，他們首先要為維持或擴大權力而汲汲奮鬥。但是，為了維持權力所需做的工作和努力，雖然往往付出更多，卻通常和社會運動工作的推展毫不相干。

有些人會指責這時的政治人對社會運動目標的「背叛」，我卻不這麼認為。最大的理由在於，除非進入政治活動的人已經體認到這種策略是錯誤或無效的、願意選擇退出的路，否則他就必須對他進入政治活動所應做的工作而努力，因此他多半是身不由己的，根本無所謂背叛的問題。如果政治人能為社會運動發一點點言、至少不阻礙社會運動的目標，就算是不錯了。我們不能忘記，社會運動要挑戰現有的體制、而政治活動的邏輯正是既有體制的遊戲。

因此我認為社會運動工作者投入政治具有相當高的危險性，幾乎可以說多了一位投身政治工作者，就將少了一位社會運動工作者。而這種危險性又是如此的難以破解，除非我們不再報予祈望。

手段和目的

政治化的另一種動機，認為透過政治手段、強制方式能比較快速地達成社會運動目標，則令人相當費解。我想這其實是社會運動組織者觀念上的一個弔詭。

從事社會運動組織工作的人，常為了一個更高更美好的社會改造目標在努力，這個目標往往是支撐他繼續奮鬥下去的動力。因此他想用更快速的方式達成這個目標原本也無可厚非。但問題是，透過強制性的政治力量來完成這個目標常是一種虛幻的想法；何況，社會運動的目的本身並不是以達成這個目標為滿足，它有一個重要的特性是期待公眾自己來達成這個目標，如果可能的話，還要能再度推翻這個目標（體制）。可是社會運動工作者常常忘記這一點。

因此如果社會運動工作者認為透過強制的政治權力來達成社會改造目標是必要的，他就和其他的政治工作者一樣，是爭奪國家權力的政治人，要用政治的手段（組織政黨、參與選舉或從事革命……）來達成這個目標，而不是推動社會運動政治化。（當然，推動社會運動政治化也許是重要的政治工作）。

在這裡還有一點值得討論，就是如果當社會運動者和政治工作者的社會改造目標一致時，要如何選擇。這個問題

其實是問要採取什麼手段：對社會的改造要透過國家強制性的力量，快速而有效地改變社會；或者，透過大眾的學習與努力，讓公眾自己改變自己的社會。這兩種觀念到目前為止，何者為對或者何者有效仍難以定論，可是有一點可能是清楚的：雖然目的一致，但透過不同的手段，行動的結果很有可能是差異大到出乎預料的不同體制安排。

另一種政治化

如果社會運動和政治的關係是如此的清楚，那麼兩者是否要劃上截然的分界？在此，讓我們回到政治的第二種定義傾向。如果政治不以奪取國家權力為目的、權力不再是政治的本質，如果促進一般公眾對公共事務的參與才是政治的目標，那麼社會運動和政治會有著相當程度的重疊性。當然，這代表的是一個完全不同的社會運作體制，但我相信這也是很多人夢寐以求的遠景。

為了達成這樣的遠景，我們可能要在手段上做很多深入的思考與抉擇，我們可能也要放棄許多過去堅持的東西。

這是我想提醒大家的：還有另一種社會運動政治化的可能性。 ★



學運檢討

把社會實踐，放回學運應有的位置

對《80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史》一書的不同意見/楊添圍

一切意識形態都是通過主體範疇的作用，把具體的個人建構或召喚成具體的主體的。

—路易·阿杜塞

學運歷史經驗中的社會實踐是1986年台大大新社參與鹿港反杜邦運動，逐漸開啓的一個學運領域，但是僅僅把它理解成另一種資源動員，議題選擇，或是來自於校園運動的挫敗，都是矮化了社會實踐在學運經驗中的意義。近的來看，社會實踐的提出，在學運中，開展另一種對台灣社會介入的方式而提供學運內外不論參與者也好、觀察者也好，有別於政治實踐的實踐路徑—把台灣社會問題或矛盾侷限在政治領域中加以理解及面對；社會實踐的過程，活生生地提供學運重新反省台灣社會矛盾的機會，從而重建新的社會觀。遠的來看，對八〇年代連結到九〇年台灣社會占主導位置的運動脈絡—代議民主制的確立而，社會實踐也透過各種議題的抗爭，環保、無住屋、婦運、工運、農

運而觸及了政治運動所忽略的角落，而其觸動的是台灣中下層人民的利益。以上是完全不同於《八〇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史》（以下稱鄧著）的看法。

我們可檢視具代表性的兩組學運團體在80年代的運動歷程，做為開端。

台大主導的政治改革

從台大普選運動到「自由之愛」，大學改造及校園民主，直至國會全面改選及晚近的新生代主權運動，其實踐策略和理論一直都是連貫的。可以在南方出版的《台大学生「自由之愛」運動紀實》一書所收錄的文章中看出，學生要爭取的是學生主權及自治權，對抗的是審稿制度、教官及特別權力關係，換言之，其對抗的核心直指教育行政機構及國民黨組織。由此可以理解，突顯「學生 / 學校」或「學生 / 國民黨」的對立，是台大主導的校園民主運動不論在實際抑或概念上重要的策略。

從早期學生代議民主制度的抗爭到自治組織的爭奪，的確在學運中建立了

豐富的成果，也累積了不少經驗，更遑論對整體學運發展的貢獻，因此沒有否定校園學運達成的效果，但是，重要的是，這種實踐策略，提供了接續政治改革乃至國會全面改選運動的基礎。

在1987年，台大代聯會開始提出國會全面改選問題，次年以編研會組織的名義，提出「新大學，新國會」的主張。至此校園民主運動，有了進一步的轉化—原來把學生從學校行政機構及國民黨黨團的控制中解放出來的學運，扣連上了台灣的政治改革，換一種說法是，把「學生 / 學校」的對立，轉化成「公民 / 國家」的對立，「學生」轉化成「公民」，而「學校或學校行政機器」轉化成「國家機器」，而學生主權的爭取，過渡成國民公民權的爭取。因而校園民主運動若合符節地連結上政治民主化運動，繼而在往後的發展上，產生彼此增強的效果。

不難想像，延續同樣的運動邏輯，在九〇年興起的新生代主權運動也和新國家運動取得相互增強的效果。延續之前的運動策略，學生在校園民主運動中，不斷地強化其公民權的概念，不斷地強化其對抗行政體制的立場，而順利地納入此公民身份對抗國家的鬥爭之中，亦使得校園民主化和政治民主化亦步亦趨。校園中的矛盾，很難不簡化成行政體制與學生主體的矛盾，而台灣社會的矛盾也集中在政治面向中單方面加

以理解！至於學校（或大學教育）在資本主義分工體系下所扮演的角色為何？台灣的政治改革在全球國際分工下所代表的意義？政治改革是否能扣連到中下階層的利益？這些都只有在「新生代主權」或「新國家」的追求下失去了討論的空間。

社會實踐的曲折及迂迴

學運中的社會實踐卻不是這麼平坦的路。鹿港反杜邦運動中台大大新社的參與，的確開啓另一個可能。當時提出的「以社會包圍校園」的策略，其積極面在於，對校園和社會二者的分離，提出了質疑和挑戰，但是其終極的目標仍是回到校園。之後，台灣各種社會運動的崛起，才再次提供學運社會實踐更大的空間。1988年上半，台大正推動國會全面改選運動的同時，第一個跨校學運組織大革會的加盟團體開始積極參與農民運動及環保運動，也在參與中改組成以社會實踐號召的民學聯（1988年2月28日），之後第一次以集體面貌參加316農民請願的街頭遊行。由於和社運團體的接觸，使學生思考不同於校園民主運動的運動策略。

在所謂「五四衝突」事件之前，學運內部對以校園民主連接到政治改革的主導路線，已經有不同的意見，而社會實踐的參與，是誘發不同思考的主因。把「五四衝突」理解成以台大為主的編

研會及輔大主導的民學聯兩個團體彼此對各自團體認同而引發的排斥及矛盾，其實是《八〇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史》作者鄧丕雲的一廂情願。這種看法，首先把意識形態的、路線的意義取消了。單純看成兩個團體之間相互的不信任、溝通的障礙，似乎只要人們坦誠溝通就不會有矛盾，而完全忽略了運動經驗對學運團體的影響。事件之前，民學聯在淡水生活營就提出了許多參與社運的計劃，以承接前後參與的農民運動。換言之，由於民學聯只限於抗議教科文預算的違憲與台大預定推動國會全面改選而爆發爭執的「五四衝突」，基本上是民學聯學校在參與社運後，對台大以政治改革為學運主要路線的方式產生強烈質疑，而採取限制政治議題擴大的立場。

而鄧丕雲的說法，無疑是對派系論的附會。以派系來看學運的確是便宜之計而且永遠可以自圓其說，派系既可以是爭執和矛盾的原因，同時又可以是結果。因為，以派系來看學運，可以省略當時台灣政治經濟環境對社會運動乃至學運的影響，可以忽略社會運動在運動過程中，經由參與和抗爭，而引發的反省和再教育作用。正如台大主導的政治改革策略，會使人們去面對政治矛盾和建構的政治意識；社會實踐的過程，也使人們在接觸社會各形各色矛盾，重新理解人在社會中的關係和位置，進一步重新建構出對社會的想像。

無怪乎，鄧丕雲認為「派系史觀是學運中最具支配性的歷史解釋」（見鄧著202頁），其實派系史觀一直是各種運動中最具支配性的，根本是官方的歷史解釋。直言之，派系史觀是統治階級的、支配性的歷史解釋。

社會實踐中一個有意義的發展是把社會實踐扣連上政治改革。1989年3月底，民學聯以「工農子弟學費補助」拿至立法院請願，是嘗試把中下階層的利益轉化成政治訴求。這種嘗試到了1990年三月學運，是民學聯力主之下，將四大訴求的「民主改革時間表」改成「政經改革時間表」。這些嘗試到後來並未如期望地成為政治議題，但是卻顯示出和政治運動連結的企圖。

後續發展是三月學運之後，民學聯在利巴嫩山莊幹訓中，試圖把社會性議題，聯合上1990年5月反軍人干政，而提出「反官僚威權政體」的說法。會中曾提出：反核四、反六輕、反依賴、反壟斷、反官僚威權政體的提綱，這種把台灣社會理解成國際分工之下，由封建傳統社會過渡到自由資本主義社會時與軍事強權結合的概念，正是目睹當社運遭受極度鎮壓，而各種社會矛盾並未隨政治改革相應緩解而生的。

如果不能把社會實踐放回其歷史脈絡中，那麼，只有單純從政治民主化歷程去了解台灣，的確就會看到學運的道德理想性格。或者只能把學運議題的選

擇，看成彼此而相互替代的填空遊戲。就如鄧著把國會全面改選看成八〇年學運的終結，以三月學運取得突破而收場，仍舊是以政治民主化作為唯一判斷的依據。

社會實踐的重新確立

一個熟悉的辯論是，政治面向和社會面向是如此矛盾的嗎？首先要指出的是，台灣現實上政治運動組織占著主導性位置，而社會運動組織相對的大幅落差。政治的改革，不必然意謂意識形態及立場上的預設。要分辨的是政治改革的性質為何，政治權力的分配是會落入什麼人手中？政治運動結合社會運動時，彼此相對位置是什麼？

當社運自主性提出來的時候，其實要對抗的是政治運動占據著宰是的地位，社會矛盾被轉化成政治利益的分配，而受宰制的人民仍然沒有爭取到運動的成果。

學運的社會實踐是先天不足而且後天又失調的。社會實踐是誕生在政治改革占主要位置的情勢之下，社運結盟團體在統治集團強力壓制下暫時消解，這多少說明了社會實踐路線的困境。社會實踐在策略上運用又把兩個運動策略機械式的分離，使得兩條路線愈行愈遠，似乎有不可跨越的鴻溝。

重點顯然不是在何者優先，何者為次，而是那一種策略符合大多人的利

益，那一種運動在某一議題下，可切入台灣的矛盾。

對八〇年代的學運而言，社會實踐提供了學生對台灣社會「造像」的意義，也就是在運動參與過程中，提供了不同於統治意識形態的再認識過程。校園知識貴族和外在社會的界限終於模糊了些，歷史發展雖然不是直接而平坦，但是台灣學運史確切展現許多可能。

如同路易·阿杜塞在〈意識形態和意識形態國家機器〉中所言，意識形態是個體與其真實存在情形想像關係的一種再現，那麼議題，運動領域、動員對象的選擇，永遠具有意識形態及路線上的意義。九〇年代延續著八〇年代新國家的形成，仍將是政治上的主要趨勢。在吵吵嚷嚷的政治改革中，弱勢集團的利益，中下階層的利益，充滿了不可知的變數。代議制度的確立，省長、總統直選之下，人民是否真的經由公民權利的取得，而取回原本屬於他的一切呢？而成為國家的主人。至少，我們在學運的歷史中，看到一絲曙光，這一定是鄧丕雲百思不解的。★

在「後什麼」的年份中

/周照人

午後在唐山書店，遇見了反對運動的組織者兼理論家酷喇叭先生，互相借問寒暄之後，便各自翻揀書籍。這位臺灣社會運動的領導者，走的時候手上夾了一本「島嶼邊緣」，並且有點尷尬地說，「想要了解一些新潮流」。

幾個學期以來，大學校園裡已經不再有批判性的理論刊物。「野火」燒盡、「東潮」退潮、「春雷」不響、「抗體」消失，現在洛陽紙貴的是「苦悶報」、「衛生報」、「大便報」。

上個寒假某校學生社團找我去「談一談有關媒體的問題」，我說好吧，來討論廣電頻道開放的政經意涵以及公共電視，他們說不要，我們要聽的是那個什麼後現代社會的消費文化和媒體的那種意識形態的什麼虛擬的超現實之類的。

如果你是九零年代之前的學運份子（沒錯，就是這個身分使你無辜地不到三十歲就被稱為「大老」），仍舊按捺不下一點期待，而要和現在的校園學生攪和的話，相信你也會觀察到許多相關

的現象。

我們所置身的學運團體、大學校園、反對文化圈子裡，的確發生了許多意義重大的變化。啓蒙的年代已經逝去，短短幾年之內，臺灣走向了一個「後」什麼的年代。

在這個「後」什麼的年份裡，據說壓迫與宰制無所不在，因此也就無所謂在不在；據說本土左派是另一種霸權，因此要趕快把它解構掉；據說邊緣是一種戰鬥位置，因此大家立刻往邊緣集合靠攏，用逃逸的姿勢；據說語言符號蘊涵著權力關係，因此大家努力用後正文去顛覆它；據說學運團體裡也有性別和年齡的宰制，因此不要講組織意識、組織紀律；據說民進黨反正一樣墮落，因此社運可以和國民黨合作。

逐漸走向高度資本主義社會的臺灣，對於社會內外種種衝突矛盾的解釋，就和一切學說思潮的越洋引進相同，在空間上是橫移的，在時間上是壓縮的。新的基進論述在學院中以及學院周圍的蔓延，往往缺乏實踐的檢驗。而

校園中更年輕一代的學生，在解嚴後開始建立其政治意識，在繁茂而雜蕪的理論叢林中，輕易地信手採抓看似最基進的論調的枝節，作為自己言語上反對其他東西的基點。對臺灣缺乏歷史感、現實感，這是我們該共同反省的問題。

即使在舶來思潮的產地，有關後現代、解構等時髦的理論，也早已受到新左翼以及社運陣營的嚴厲批判，數年來論戰不絕，認為這些自稱基進的理論恰恰助長了新保守的現狀，並且在實踐立場上，陷入了相對主義和虛無的境地。

看看九零年代的臺灣，想想學生運動所自我期許的理想，我們是不是要爭先恐後地擁抱一些語言符號的操弄遊戲，沈醉在自虐或自戀的惡搞之中，甚至夢囈要顛覆一切權力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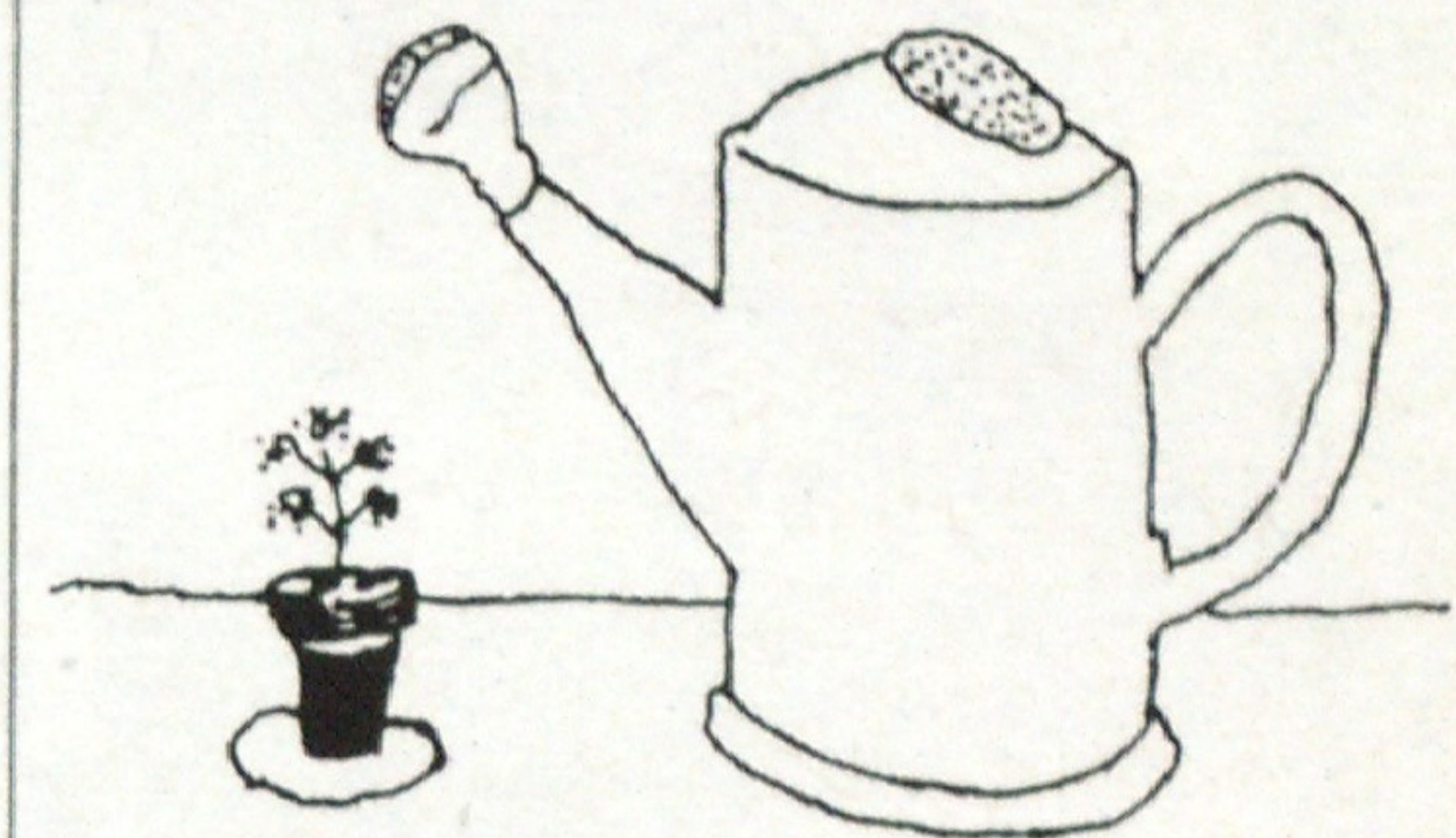
或者，我們可以用最嚴肅的批判精神，深刻地、實在地從頭來過，檢視學運在理論上的貧弱和混亂，辨認什麼是我們所要追求的，什麼是我們所要拒斥的。這並不是一個檢肅言論的要求，因為我們知道，新的基進論述給予我們最敏銳的對於當代社會的分析，和對於傳統左翼理論的批判。正好相反，我們應該更積極而完整地去認識這些思潮，但是是站在我們自己的實踐立場上的認識。

理論的反省，事實上關涉著道德上的、終極理想的反省。言近而旨遠，我們是不是應該要好好的檢查一下我們自

己的腦袋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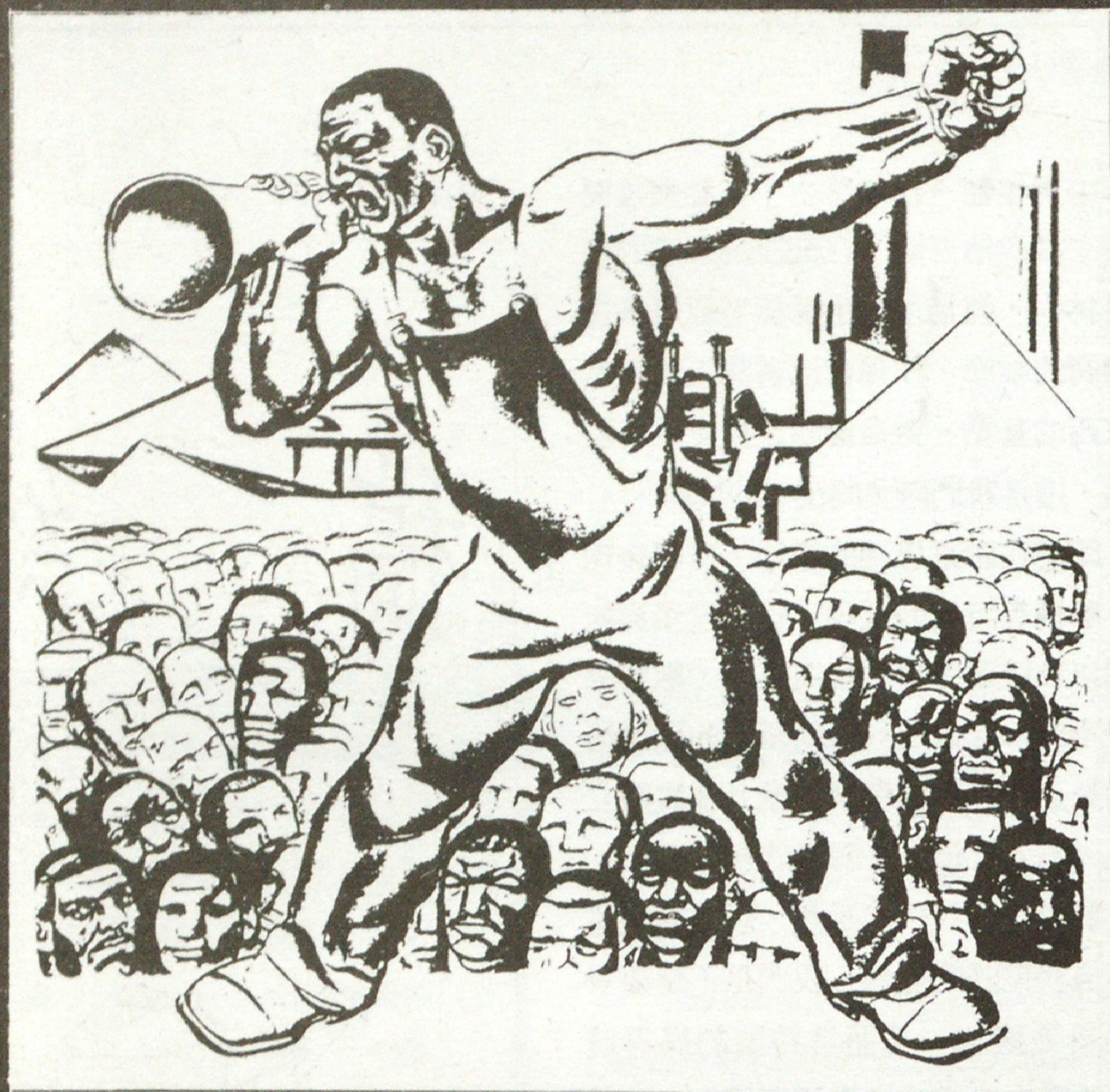
稿約



文章不要太長

野百合通訊

想的、看的、聽的
唸的、做的



報 導

老何：他的認同與忠誠

/侯念祖

西元一九四八年，國共內戰打得熾烈。在中國人民尚未站起來之前，就先有許多中國人民因此而倒下。戰士或砲灰，是那個時代大多數男人的唯一選擇。

那無疑地是一個殘酷的時代，血與火是它的象徵，而人之存在的目的是為了作為武器的奴隸，他們使武器有了掠奪生命的動力，而同樣的，他們也將可能在那倏飛的子彈透體而過的熾麻中，流盡他們的最後一滴熱血。在那一刻，沒有人會注意到他們扭曲的面孔與如死魚般無力微開著的雙唇，是在交待著什麼樣的遺言。在那仍有知覺的剎那間，他們的腦中所快速掠過的，不知道是擔心著兒子死活去向的父母，還是家鄉裡紮著兩根麻花辮子，青梅竹馬的小姑娘；反正，這一切都無關緊要了，一個即將死去的小人物，他的一切：感情、記憶與生命中的種種過去，也將隨著他逐漸冰冷的身體，慢慢地淡出人世，在那停止呼吸的瞬間，

立即被歷史狠狠地拋棄。

史家與政客們所自詡的人類偉大歷史時刻，其實就是由這些死去的或未死的、沒有臉孔的小人物，以他們的卑微的生命與身軀，所層層堆砌而成的。他們的一生，將註定為歷史所遺忘，為大大小小的顯赫者們所鄙夷與嘲弄。

是幸運吧？老何並未在那場聖戰中喪命。那年他剛滿十八歲，一個人遠離老家浙江，在山東謀生。就在一個早已遺忘了的日子裡，國民革命軍看上了年輕力壯的他，不由分說地派給了他一支老朽的步槍，從此踏上了不歸的征途。在那個年頭，他可能成為國軍，也可能成為解放軍，端看歷史怎麼算計他了。面對著茫然未知生死的未來，他的心中的確充滿了恐懼，但是在兵荒馬亂的烽火歲月，抗拒只有死路一條，「那時候要拉你去當兵，不去就槍斃，要不然就吊起來打，不答應再吊起來打」，老何邊作手工邊淡淡地

說。面對當下立即死亡的威脅，老何毫無選擇地只有賭了，賭他在未來還是會有活命的機會。

老何不只一次的想過要逃走，但是種種發生在他眼前的恐怖景象，卻讓他退卻了。「那些開小差的，結果被抓回來後都被槍斃了，還有叫你自己挖個坑，再把你活埋的。也有生病走不動的，就把他們的衣服脫了，叫到路邊去，一槍就把他殺了」，老何說著，可手也忙著，他揮動著蒼蠅拍打死了一隻停在他小腿傷口上的蒼蠅，再掐著餵給鳥籠中的綠繡眼吃。他笑了笑，又繼續描述，「後來，他們乾脆拿來一些竹竿，把我們的左右手都給綁起來，串在一起，兩行人一共綁了三根竹竿，看我們還能跑到那去」，他惟恐說得不夠明白，索性拿下了他曬衣服的竹竿表演給我。為了偉大的歷史使命，小人物的生命與尊嚴是可以被粗暴的對待或是隨意浪費的。「還有一次，我們行軍的時候，有一個白鬍子都這麼長的人（他比比胸口）正好抱著他的孫子站在路邊，結果他們就走過去，把那個小孩拿過來放在地上，就要那個老人跟我們走，結果後來他真的是太老了走不動了，就一槍把他斃了」。

老何的確是個太平凡的普通人，他不會舞文弄墨，寫回憶錄以製造歷史，當

然，他也怕死，他的白色恐怖經歷也只有這幾年開始，才敢向旁人說說。然而對這些旁人而言，包括他的子女，那些生命中的真實經驗，頂多只是一段令人覺得不可思議的故事而已。於是老何也塵封了這些「往事」，只有在看到電視螢光幕上那些煽情媚俗的，長官疼愛小兵，小兵調皮瞎鬧，戀愛耍寶的軍教片時，他才會痛苦的對天抗議「為什麼不敢演我們過去，為什麼不演這些！」老何當然明白，有誰會露出自己骯髒生垢的腹股溝給別人瞧呢？也因此，他的指控只有消失在流動的空氣中，雖然沉重，但卻也輕飄飄的無奈。

「由於歷史事件的不復回歸，革命那血的年代只不過變成了文字、理論和研討而已，變得比鴻毛還輕，嚇不了誰……回歸的不存在，暴露了道德上深刻的墮落，因為在這個世界裡，一切都預先被原諒了，一切皆可笑地被允許了。」如果老何讀了米蘭·昆德拉，他或許會同感共鳴的放一聲哭。

說到戀愛，這個動詞在老何的生命中簡直是比反攻大陸還難以想像的事情。一九四九年，中國被解放軍「解放」後，老何隨著軍隊到了台灣，他原本樂觀的想著這下或許可以退伍了；但是蔣介石的一個命令粉碎了他的想像。「那時候，蔣

介石不讓我們退，他怕那些台灣的新兵不會打仗……他們怕我們退了以後就沒有人打仗了」。過正常的生活對於老何來說，是個遙遠虛幻如宇宙邊緣的夢想。人性被偉大的國家使命壓縮得連那一點點動物的本能都不被允許了。為了維持這些渡海而來的年輕戰士的戰力，也因為他們正是戰場上衝鋒陷陣的主力，因此，甚至連婚姻都被嚴格的限制。或許，怕的是因為那一點點的溫情，會軟化他們在戰場上殺人以及被殺的決心。「那時候也不准我們結婚，上士以下的都不能結婚，只有軍官和伙食兵可以結婚」。於是老何孤家寡人地作了將近二十年的王老五，一直到一九六六年，他才成了家，這是他在台灣除了軍隊之外，唯一的「社會關係機構」。但是，老何卻並未因為擁有了親密的家庭關係而幸福起來。年近中年的他，又只是一個毫無經濟基礎的老中士，能夠有多少的擇偶空間呢？他的老婆是個家境不佳的台灣女子，長得很矮，說話時發音有些夾纏不清，精神狀況並不理想，卻也嗜賭如命。

一九七五年，老何終於獲准退伍了。退伍後的他，靠著在軍隊裡因為個人興趣所習得的一些電器知識，開了一家小電器行。但是，作了沒有多久，卻因為家庭因素，他憤而關閉了這家小店。「賺了

錢又有什麼用，還不夠她花的」，老何回到廚房裡洗米，繼續說著，「娶了她之後，要作的事情更多了」，我問起他的妻子，他淡淡地，卻有些無奈與不滿地說「別提那個女人了」，我再也不忍心繼續滿足我的好奇心。歇業後的老何，除了繼續領取終身俸外，就靠著時有時無的家庭代工，以及拾荒來維持他一家的生活。老何伸出他的雙手說，「你看，撿這個好累啊，手上的繭起得這麼厚，我還用銼刀把他磨掉」。半生離鄉背井的戎馬生涯，換來退伍後一份「餓不死也撐不著」的微薄終身俸，或許老何比起更多的台灣老人與窮人而言還算幸運，但是，這樣的比較公平嗎？而老何為什麼要卯盡了他的剩餘勞力作著卑微的拾荒工作，沒有人知道，貼補家用嗎？這是太樂觀的想像了，「從清早撿到晚，賺不了多少錢，前一陣子我女兒幫我算帳，撿了幾個月只賺了多少？你知道嗎？八千多塊！」

說到他的兒女，不知道背後又隱藏著多少的故事。晚婚又缺乏經濟機會與地位的他，對於兒女又能如何要求或協助呢。他的大女兒，二十出頭吧，從來不曾出現在老何的談話中，當詢及她的職業時，老何一概以「不知道」來堵住我們的嘴。部份所謂「外省第二代」的職業，

在眷村裡永遠是個謎，而這個謎題的背後，卻往往交雜著羞恥的烙印。老何的大兒子，也是二十啣噉歲，老何同樣的也「不知道」他兒子的工作是什麼；我們卻不只一次的看到，他兒子那略帶稚氣的臉孔，手中提著大哥大電話，流里流氣地在眷村窄小的巷子裡出沒。老何的小女兒，是我們唯一可以確定職業的一位，因為她是個國小四年級的小學生，每天有著用不完的活力，在眷村的廣場上和一群「第三代」的孩子們玩著投棒球的遊戲。面對著拆遷後找尋新住處的憂慮，老何反對我的「軍階越高越有可能在外面買到房子」的看法，他將這個問題歸諸於他的晚婚，「他們因為結婚得早，孩子現在都大了，都能夠賺錢了，所以可以買得起房子」。

晚婚，如果不是他志願的，卻不可避免的影響了他後半生的生活，總要找出一個原因以及一個該歸咎的人吧，就算這根本於事無補。蔣介石嗎？至少看起來是他的一個命令，為了反共復國大業的一個命令，使得老何必須承擔這一切的後果。那麼，老何一定對於蔣介石有著相當的不滿了？但是事情似乎並無法如此簡單的推論。老何前半生的軍旅生涯是在相當壓抑與恐怖的情境中渡過的，「幹了二十幾年的中士，升也升不上去，反而

是那些沒有打過仗的一直升，我們二十幾年都升不了，真是不公平」，在飄滿殺蟲劑氣味，略嫌凌亂的狹窄客廳裡，牆上掛滿了各式各樣撿來的電線與破舊電器，除此之外，唯一可以稱得上是裝飾品的，就是孫文與蔣介石的相片，以及勳章証書和獎狀了。當了半輩子的兵，經歷過國共內戰與金門砲戰，時間所留給老何的個人象徵物並不多，他甚至連個國民黨員都不是，「我們從大陸過來的入黨不容易啊，你平常只要發點牢騷，就把你記下來，要入黨的時候，就不讓你入黨了。平常公的，私的，你一定會有一些牢騷，他們就把你記下來....要不然要政工人員幹什麼」。

在軍隊裡，老何日常所直接接觸的就是這些政工人員與他的長官們，他們是老何軍旅生活中的重要人物。而在老何的眼裡，他們是白色恐怖的製造者，是一切壓迫的來源，同時他們也是不乾不淨的貪污者，「他們沒有一個不揩油的」。老何在部隊中是一個痛苦的中士，十八歲被強迫從軍，遠離了家鄉與親人，既不能退伍，也不能結婚，更別奢望著升遷這回事，連國民黨員這個最基本的身份——這是一切前途夢想的根本條件——都與他絕緣，而軍隊裡關係最直接的長官們卻又是壓迫的來源，腐化的象徵。在這種日

常生活實踐的情境下，老何發展出了他自己的救贖觀念與想像。作為一個生活於充滿罪惡的世界而又無能力自我救贖的卑微的凡人，老何把救贖的希望寄託在一個想像中的人物上。老何沒有任何的宗教信仰，所以任何的神祇都不是他禱告的對象，而奧林帕斯山或南天門的諸神們也距離老何太遙遠了以至於無濟於事。在何中士的世界裡，唯一能夠拯救他們這些卑微無比的痛苦的小兵的，就只有高高在上如神祇般的蔣介石了。「全中華民國只有老頭子不揩油」，「我喜歡老總統，因為他政治上不揩油，軍官處罰部下，他會說話」，在老何的素樸的、自我所發展起來的信仰裡，蔣介石正是那道成肉身，拯救小士兵們的彌賽亞。

然而，蔣介石並不是彌賽亞，老何當然也沒有得到任何的救贖。隨著「老頭子」渡過台灣海峽來到了“流奶與蜜之地”的台灣島上，老何就像隨著摩西出埃及的那些以色列人一樣，他仍舊懷念著他所來自的那片“故土”，「我當然想要回大陸定居，我天天想，我坐著也想，我站著也想，就只有睡覺時沒有想而已」。對於類似老何的這種對大陸的想望，已經有太多的人對他們施加無情的鞭撻：“吃台灣米不知感恩”，“吳三桂”，“不認同這塊土地”。這些人正如

同耶和華一般，憤怒於祂的子民對祂的不忠。但是，在這片“應許之地”上，老何到底得到了什麼？祭司們不斷勾勒著天堂的美麗藍圖，但是老何只感到了失去的是越來越多。「為什麼要罵我們，看不起我們，我感到好難過啊」，「那時候每兩個禮拜，我們就要發誓，有我在，台灣在，台灣丟了，我也亡，那時候隨時都在準備作戰，現在他們把我們都忘了，好叫人傷心啊」，「八二三砲戰的時候，我們是抱了槍在陣地裡睡覺的，過去那麼賣命，現在還要被人家罵，罵我們是豬，是狗」，「你們兩黨的事，把我們老兵扯進來幹什麼」，老何痛苦的指控著這些施加於他身上的言語暴力，也抗拒著這個暴力背後所隱藏著的由上而下的意識型態的灌輸與馴化過程。

耶和華尚且公平的由天上降下嗎哪，讓以色列人滿足於他們的所需，沒有人會挨餓，但也沒有人可以比別人獲得更多，各人或因體力、能力的限制，有多取的，也有少取的，但是結果卻是一樣的多。然而，我們的祭司們又是如何的管理這片“應許之地”呢？「台灣現在窮富差距太大，窮窮的要死，富的很富...富都富在土地，有錢都是靠土地」，圍繞在眷村四週的高樓大廈似乎正在睥睨嘲諷著為著未來的住處而發愁的老何。對

於象徵著「外省人希望」的新黨，對於新黨的平均地權的政治宣示，老何根本是不抱持著任何希望的，「平均地權有什麼用，又不會分到我們，再分還不是給那些大官和有錢人分走了」，「你看著好了，台灣現在這麼浪費，再這樣下去，好不過三代的」，老何詛咒著這個不義的制度，但是卻也坐困愁城。「住在台灣已經沒有意義了，我大陸上還有家人，他們還有感情，對我很好，他們也都知道我沒有錢，也不會要我的錢」，回到大陸似乎成爲老何找尋救贖的唯一方法，就算是虛幻的、逃避的，但是至少「還有親人，還有感情」，至少「毛澤東是專治這些有錢人的……你沒有土地，分你一點，你沒有房子，分你一間」，在台灣這個現世，老何受到了太多的傷害，中國卻歷史地弔詭的成爲老何所渴望的彼岸。

老何生命中的痛苦、憤怒、無奈以及對救贖的饑渴與想像，終究將被偉大的歷史所遺忘，將被專門記載高尚精英們的活動的史家們所棄置，在歷史的汪洋中，老何就像是一個荒蕪的小小孤島，或許沒有人會注意到有一群像老何這樣的人，曾經在歷史上作爲主體而活過。★

運動

使你視野更加開闊



野百合通訊

壓抑的怒吼

一段可歌可泣的勞工血淚史

/李鋤頭

1886八年的美國，才剛從農業社會轉變爲工業社會，勞工階級的數目大幅增加，生產力也突飛猛進，但那時美國的工作日卻長達十小時、十二小時，甚至十四小時，禮拜六也還要工作，因此，全美勞工聯合會號召工人從五月一日開始全國性罷工，要求實施八小時工作制。

五月一日雖然是禮拜六，但大家都放下工作，走上街頭，這一天在芝加哥城風和日麗，八萬名工人們攜家帶眷，穿上假日服裝，興高采烈，浩浩蕩蕩地沿著密西根大道唱歌遊行，但是，歡呼聲的背後隱藏著殺機，街上到處是武裝警察及國民軍，甚至屋頂上也站滿了手持來福槍的偵探，勞工們只不過是要求縮短工時，雇主們卻硬說這是在鬧革命，透過他們所控制的報紙大肆渲染，一副革命前夕的樣子。

當天的報紙這麼寫：「這些人爭的不是什麼八小時工作日，他們想搞暴動，尤其要注意阿伯特·帕森斯和奧古斯特·史比司這兩個危險人物，如果今

天發生了什麼動亂，應該找他們算帳。」帕森斯是個好學深思的印刷工人，也是當地一份勞工報紙的主編，他這天與太太及兩個小孩手牽著手，隨著人群遊行了一上午，史比司是他們的好朋友，他們兩人都屬於當地的一個無政府主義團體，並且是芝加哥地區八小時工作日聯盟的領導人物，雇主階級與警方當然恨之入骨。

五月一日的遊行並沒有發生什麼意外，第二天也平安渡過，事情發生在第三天五月三日下午，罷工的工人群眾與麥考米克工廠一些違紀進廠上工的工賊發生衝突，警察趕來鎮壓，不由分說地就朝人群中開槍，打死了四個人，受傷者無數。這一來，整個芝加哥城都沸騰起來，各工會決議次日晚上在離市中心不遠的乾草市廣場舉行雲集大會。

五月四日晚上，乾草市廣場聚集了大約二千五百名勞工，史比司和帕森斯都作了演講，帕森斯站在一輛蓬車上說：「朋友們，警察謀害了我們的弟兄，槍枝大砲對準著我們，爲了自由與民主，

我們應該武裝起來自衛！」帕森斯講完後就離開了；接下去的軼事叫塞繆爾·費爾登，他說：「法律不過是雇主階級設計來陷害我們的工具……我們要起來反抗！」自己的同伴被殺害，他們的憤怒可想而知，但整個聚會還算相當平靜；芝加哥市長哈里森在現場待到將近尾聲時才離開，走前他對警察隊長說：「一切都很正常，可以將隊伍撤走了。」

市長離開後，一陣大雨將群眾趕得剩下兩百多人左右，費爾登正要開始收場時，忽然開來一隊一百八十名全副武裝的警察，將現場包圍起來，命令他們：集會馬上解散！史比司和費爾登一邊跨下蓬車，一邊抗議道：「可是我們的聚會是和平的呀！」就在此時，轟然一聲，一顆炸彈被丟進來，當場炸死一名警察；頓時全場大亂，在黑暗中，警察向群眾開火，人們四處逃竄，幾分鐘內，已是遍地鮮血，共計有十名工人死亡；五十名受傷，在混亂中，警察彼此互相誤射，也死傷不少，這就是歷史上聞名「乾草市廣場慘案」。

第二天，警察與新聞界一口咬定是無政府主義者丟的炸彈，要求處以極刑，在一片殺伐聲中，只有少數勞工報紙敢提異議，〈工人詢問報〉的社論說：「任何一次煤礦災變中被謀害的勞工，都要比這個事件多好幾倍，但新聞界何嘗吭過一聲？這算是那門子的不偏不倚？」

警方大肆逮捕無政府主義者及勞工領袖，最後以謀殺最起訴八個人；除了上面提到的帕森斯·史比司和費爾登外，還有馬歇爾、思格爾、施瓦爾、尼布以及林格，其實這五個人那晚根本沒到會場，只不過他們都是工人運洞活躍份子，正好藉機一網打盡。究竟是誰丟的炸彈，即使到今天仍然是一個謎，有人以為是某個人對警察以牙還牙的報復，也有人認為是警方為了摧毀工運的苦肉計，唯一可以肯定的是，被起訴的八個人，或者不在場，或者從他們所站的位置可證明他們不是丟炸彈的人，但是這些都不是很重要，因為這次審判並不在乎真相如何，主要是要殺雞儆猴，壓制日益升高的勞工運動。

在法庭的最後陳述中，史比司告訴法官：「今天我是以一個階級的代表來向另外一個階級的代表講話的……如果你們以為，吊死我們就可以摧毀勞工運動……那麼就吊死我們吧！你們可以踩熄一個火花，但是，在你們身前背後，到處都將燃起火燄，這是來自地底的烈火，你們是無法把它撲滅的。」

法庭與警方密切合作，不顧證據地亂判，除了奧斯卡·尼布被判十五年外，其他七人都判死刑，不正義的審判居然披上了法律的外衣，法庭暴力與輿論暴力聯手之下，知識份子都噤若寒蟬，很少人敢替他講話，只有各地的工人組織起來抗議聲援。

後來，依利諾州州長將施瓦爾與費爾登兩人改判無期徒刑，林格在獄中自殺，其它四人於1887年11月11日從容就義，四烈士身穿白袍，蒙上頭罩，繩索套著脖子，並站在絞刑台上，史比司在臨刑前說：「終會有一天，我們死亡的沉默，會遠比今天你們所要壓制的言論更為宏亮有力。」

六年後，1893年的6月25日，八千人聚集在芝加哥西郊的魏德翰公墓裡，為「乾草市廣場烈士紀念碑」揭幕，紀念碑上刻著史比司上面那句話，碑前是個雕像：正義女神將月桂花冠戴在一個倒下去的工人頭上——正義終將得到伸張。

就在次日，新任州長彼得·亞特蓋爾宣佈為乾草市廣場事件平反，亞特蓋爾說：「一切證據顯示，丟炸彈的另有其人，而那也是歷年來當局鎮壓勞工運動的嚴酷政策，所必然導致的報復行為。過去警方明顯地袒護雇主，違法破壞和平聚會，屢次罷工中，許多無辜者被警察射死，而竟沒有人因此受罰，才造成今日的悲劇，本案法庭上的所謂證據，大多是嚴刑逼供編造出來的，不足採信，這八個人是無辜的。」於是，馬上釋放牢裡的三個人，並為死者恢復名譽。這當然是多年來許多勞工團體，以及正義人士努力的成果。可是亞特蓋爾州長的道德勇氣，卻給他自己招來種種

惡毒的攻擊，也斷送了他政壇的錦繡前程。

為了紀念這段壯烈的歷史，1889年在巴黎舉行的第二國際成立大會通過決議，將五月一日定為國際勞工節，要求各國工人共同努力，為八小時工作日而奮鬥。一百年後的今天，除了美國之外，世界其他各國多已承認這個節日，八小時工作日也為國際間所普遍接受了。這樣的成果，得來不易；但是，隨著生產力不斷地提高，勞動者始要求——他們也有權如此要求——分享更多的勞動成果，歐美目前的工作週一般是四十個小時，西德金屬工人則已爭取到三七小時，並向三十五小時的目標邁進。勞工需要更多的休閒時間，來吸收知識，平衡身心，參與各種社會的、政治的、文化的活動，只有大多數人的參與社會才能真正地民主化。

乾草市廣場烈士們在黃泉下沉默的怒吼，正在改變這個世界。 ★

逢甲的校園生態在上學期有重大的轉變。原本於92年12月宣佈倒社的「阿草俱樂部」成員，以化整為零的方式進入「逢甲論壇社」從事整合的工作，在歷經激烈的奪權鬥爭及日後一連串排除反動的國民黨籍學生之後，終於成功地扭轉論壇社的體質，確立運動路線，並於上學期開始進行校園改造的工程。

面對以理工商管為主的校園生態，論壇社認為首先必須刺激學生群眾關心校園的公共事務，反思校園中不合理之處，才有辦法激發大學生的人文關懷，並進一步思索社會結構的矛盾，促進其社會實踐。因此，論壇社首先便鎖定女生宿舍中強制收取「女青年聯誼會」會費的現象，進行一連串的抗議活動，終於逼使校方緊急動員行政系統召開說明會，而論壇社亦以露天說明會的方式闡述我們的理念，這在長期屬學運衰弱地帶的逢甲，無疑是宣告逢甲學運再起的新里程碑。

之後，由於考律內部資源問題與組

訓的需要，論壇社以小規模且零星的衝突事件與校方抗爭，如抗議人言大樓聯誼廳不准學生進入，私下製作民主牆陳列（逢甲目前尚無自由的言論空間），魏嘉男事件，抗議學生會組織章程草案製作過程不合民主程序等。其中魏嘉男事件進一步牽涉到大學與社區的關係：緣由本校學生魏嘉男被警方誤認為涉嫌搶案並蠻橫帶走偵訊，經當事人向論談社求援，要求警方公開道歉，之後，由於校方處理不當——將公開道歉矮化成私下道歉——激起了在場學生的靜坐抗議；在此事件中，論壇社成功地運用媒體效應並動員二十至三十名學生群眾，確立了逢甲論壇社在校內鮮明的改革派地位。

而在上學期中，論壇社亦採取迥異從前製造報紙型刊物的宣傳方式，而以小型A4紙刊載「輕·薄·短·小」的文章為主，由單一繁瑣沉重的大塊文章，化整為零而成為一個機動性極高的游擊專欄，我們稱之為「小眾媒體傳播

站」，目前的發行方式是鎖定本社手頭上的三百多名學生名單，以投擲系信箱的方式傳達理念，並希望收到的同學能再次複印流傳。

由於論壇社可算是新興學運團體，加上逢甲的學運傳承一直不是很理想，因此，論壇社現階段的目標放在內部組訓並鎖定校園為鬥爭場域，堅持實踐進行抗爭。展望未來，我們希望能夠吸取經驗，確立組訓模式，擴大群眾參與，成為社會改造的中堅力量。 ★

二、三月捐款：

徐思恆 2,000元

陳志銘 1,000元

萬佛會龍泉寺 1,000元

植

栽

野

百

合



「看不懂」之後補述

/時思

每當有人對我的文字回以「看不懂」的感想時，我便陷入深刻的矛盾，究竟是文字的隔閡或是有些什麼別的原因在做祟呢？這是最常面臨的疑惑。在上一期中我寫了兩篇東西，除了真名發表的那篇之外，一定猜的出來是那篇唯一用筆名發表，編者說看不懂的那篇。首先有一點小小的編輯錯誤在兩篇的次序，原先的規畫是前一篇做為後一篇的註腳，算是讀者普遍對新詩體裁疑懼的一種彌補，希望能透過兩篇的搭配使彼此都更容易被理解，不過顯然事與願違。

「看不懂」的真正原因是什麼呢？

論述時政的文字顯然是較容易被理解的，問題是，如果討論的主題本身就不僅是一種時政，而是牽涉到一些普遍性的社會價值，甚至是普同的人性經驗時，論述文字的體裁就顯得力不從心，或者是隔靴搔癢。所以即使簡單的白話是最容易閱讀的，我們仍然容許了其他種類的文字活動，因為在強調批判性的群體中，關於其他「可能性」的一切總是被寬容的允許著，即使在還沒有確定是否要尊敬它之前。

抽象經驗的隔閡或許是另一個原因。譬如在同儕團體中被壓抑的悲哀並不是所有被壓抑者都會經歷到的，就像並不是每一個女性在知道女性主義的存在後都會為了自己女性的身分而感到不安，而也不是所有的被剝削的勞工都有抗爭的意識。所以這時的不能理解有極大的障礙來自「不可抗因素」。但是這正是文字工作者的考驗，無所謂是非。

還有一些可能性是，其實沒有什麼好看不懂的，只是不習慣去承認這種陌生的語彙，那些隱晦的、令人不安的、內在的、非理性的種種情感一向被拒絕在理性認知的世界之外，所以其實是沒有用理性邏輯來看懂而不是真正的「無感」，我假想這樣的不懂是善意的，是私密性(private)的理解，假想有人因懷抱著它而和我之

間有了竊竊的默契。

我最害怕的是「不願意去理解」。不管是不屑還是自尊。意思是說個人對於一種「異我」的抗拒，換句話說是一種保守心態的作祟，似乎太輕易妥協會失去什麼，重要的是不僅僅是內在想法的退守，而且由於對激進哲學的信仰導致意識型態與實踐行動合而為一——不得不在實踐中交出優勢者的位置，和其他處境相同卻不被尊敬的群眾站在一起，重新展開一場鬥爭。

反對運動中的女性尤然。身為激進團體的一員，是否要將批判發動在自己同志的身上，是政治智慧的問題而不是道德性的問題，也就是說你如何說服你的同志（大部分是男性）你沒有背叛的意思，只是希望站在運動團體（尤其是一個進步的運動團體）的立場上往左邊更跨一步。往往更糟糕的是，當初你在團體中的肯定是基於男性的邏輯出發的（譬如說行為模式、思考模式、日常意識等等），所以要面臨的矛盾不僅是一個意識型態轉換的問題，而且侵入了日常生活的領域，牽涉到日常實踐與實力消長的現實。

大部分反對團體中的女性比任何其他團體中的女性對這點都更有自覺（你可以說他們對權力都異常敏感），問題因此變得更難突破。這點就是我在上期「運動中的女性」裡想談的東西，重點在性別、權力、朋友、同志與愛人、抽象與現實間交織的多重矛盾，當然，也提出了我微弱的答案。★

太陽在最遠處的鞍部 落下
我們從部落出發

一路上嚴肅靜默的表情
讓天上的雲都受了驚嚇
趕緊加速逃竄
留下不知情的月亮
時而好奇地探頭窺伺
時而淹沒在走避不及的烏雲裡
而山風
趁著芒草被撥開之際
冷冷地自頭頂灌入，直到
腰際上的山刀

一把承載著祖先榮耀的山刀啊
只有它最清楚，今晚
溫熱的鮮血將除去山裡的寒意

擴音喇叭傳來總指揮的呼吼
我們自大學門口出發

「反侵佔」
「爭生存」
「還我土地」

.....

矗立兩旁的高樓大廈
依舊紋風不動
玻璃窗裡盡是冷漠的臉孔
甚而不時指指點點
嘲笑這景像的突兀與不該
就是那傲慢的嘲笑聲
就是那瞎了眼的臉孔
觸怒了腰際上蠢蠢欲動的山刀

就是這把決定族人命運的山刀
一次又一次
深刻地
劈砍出族人的生機

如同那年
翻過鞍部
初昇的朝陽
溫暖了整個部落

那天開完了「野百合通訊」的會議，在回程的公車上，突然驚覺到，又是一個三月過去了。這只不過是第四個「三月後的三月」，居然在我們的淡漠與遺忘中過了。

當然我們並不需要一個名叫「野百合紀念日」的節慶或儀式，甚至也不需要一年一度的「回顧與展望」座談會；但是，「週年慶」所代表的喚起共同記憶、重新置身於過去的情境，這樣的一種意義，應該是我們所急切需要的罷。是的，三月學運的回憶在哪裡？

其實，不是我們忘了它，而是我們越來越不知道該怎麼面對它。從當年的運動還在進行中的時候起，我們就給予它過高的政治影響評估，以及過低的道德理想評價。於是我們畏畏縮縮地談論著三月學運，從來不敢、不願以它為榮、為它興奮感動。我們只能有一種角度，就是學運組織者的角度，決策小組、校際代表的角度，冷靜甚至冷酷的角度。我們可以分析著三月學運對兩黨鬥爭的影響，對憲政改革的影響，對學運組織的影響；但是我們從來不說三月學運對所有參與者的影響，對你我的影響，對我們這一代人的影響。

三月學運不是屬於我們的。每一個曾經參與過的學生、市民，都該有他們自己的記憶和評價。我曾經聽過一位後來認識的朋友，談到參與三月學運的經驗，他說那短短幾天的偶然，造成他整個生命的衝擊，也改變了他往後求知和實踐的方向。也許還有其他的例子吧，面對這些誠懇地對待他們的成長歷程的朋友們，我們這些所謂校際代表、決策小組的職業學運份子，或許有一點點的惶恐慚愧吧。

然而三月學運又是屬於我們的。不論如何，我們已承擔了大部分的責任，很難再推諉。人民的捐助在我們的手中花掉了，「野百合」在我們的疏忽下不見了，「全學聯」在我們的散漫中瓦解了。當年一切的期望，轉化成為今天對我們的嘲諷。

不只是我們遺忘了四年前的一場混雜著理想與權謀的騷動，而且是這整個社會，遺忘了它所曾激情期許的學生運動。 ★

複製時代的流行音樂 (下)

/何東洪譯

四、The End of An Aura?

這種景像讓我們看到原創 / 拷貝的混合，而我們不再能分辨出人與機器的差異。而對作者與氛圍而言，更是一個無法相信的領域。然而，拆除後現代的外表，創造性與原創性還是很重要的問題。Frith 把他的重點放在音樂工業本身的要求，而我則看重作者在流行音樂美學中的角色，進而看看數位流行音樂中，氛圍的重要性。

「我們從很多唱片中找到拍子的公分母，大概是108到118之間，約為114。然後，將我要用的唱片增減轉速。雖然如此，我們的貝斯部份是原創的，然後作一個鼓的節奏模式在貝斯附近，使得shaft 的吉他變得不像shaft。我們取樣Wah Wah吉他一個音，將它重新建立在鍵盤上。你將無法在其他唱片中找到這個吉他模式。(取自一位取樣暢銷曲作者Tim Simenon)」

這樣子的事和它的意識形態(掠奪時代)卻被後現代主義人士詳加利用。對他們而言，它提供了在符號領域中，我們全然吸收的證據。但太簡單了。Simenon正是激發了創造性的概念，而且不只是他，Colourbox與M/A/R/R/S的Martin Young就說道：

「嘍嗶聲實際上比取樣更富有創造性。因為取樣只能把音一個個作出來，而好的嘍嗶聲(scratching)卻真的可以把東西搞混。」

當樂師、工程師了解了現代機器的複雜而走入掠奪中時，更重要的是要讓樂迷得知這些訊息。這也是我引上述兩段訪問的用意。

引發的問題便是，後現代詮釋的真實性並不充足。他們的解釋只是說明，那些樂團不過是木偶而已——這種形像，反倒是真的木偶團體(像Monkees)一直致力去除的。但自我意識的吹噓，因它後現代前提拒絕了流行音樂的浪漫美學而被命定(聽眾不再對真實與創造性感興趣)。

有些樂團，像ABC, Pet Shop Boys，卻因暢談他們是自己形像的作者，而克服上

述的困難。對流行樂的「真實」做最無恥的挑戰的，便是Pet Shop Boys。當一些電子流行團無法現場表演，卻裝作可以做到；或一些團老是放話要作巡迴演出之際，P.S.B.卻大吹說他們毫無能力做真正的表演，或是唱歌。他們甚至在美國音樂獎上說：「現在證明你可以做現場，好像非常有男人氣魄。我卻喜歡證明我們不能作現場。因為我們是流行樂團，不是搖滾樂團。」

P.S.B.可以拒絕真實性的論述，因為他們激發了另外的論述，即對市場形像的作者性，和對搖滾樂赤裸的批判，提供了一個「真實」的泉源。

但有些卻將作者性與真實性放在表演的能力。它提供了流行音樂影像論述的重要線索。而且對很多人來說，和非「後現代」取樣科技一樣重要。Depeche Mode曾說道：「我們在階梯後面做了一些看起來很抽象的東西，並在上面裝了無線麥克風，而將它用做取樣。我們可以敲打它們，使它們產生很多不同的聲音做為取樣。以前我們只是在模擬(miming)這些聲音，因為他們並不知道可以產生很多不同的聲音。事實上，我們不是在模擬，而是在驅動聲音。我希望巡迴時，把這些東西帶去，因為我們可以透過身體動作製造這麼多的聲音，並產生視覺上的快感。你看到我們在舞台上，是在努力做一些事，而不只是光站在那裡。由上段話中可以引出兩點：

真實性確實是讓樂團表現音樂能力的動力。因為數位器材讓很多人質疑「誰在表演」的問題。所以有些人在曲子說明中強調沒有用"sequencers"。就像Queen在70年代的專輯上寫著「沒有合成器」般，玩類比合成器成為真實性的象徵。然而它以前卻是被當成一種異化——在流行音樂圖像中，樂手站在合成器後動也不動，被當成冷酷。現在，工程師彎在電腦前的圖像，卻成了問題所在——但就像合成器樂手的形像一樣，它可以，也必會被挑戰。

聽眾需要「看到」他們的樂團「做」一些事。這個問題必須轉到，為什麼聽眾要不斷地去看現場表演。這些表演通常聲音品質不良，影像也因距離太遠而沒有什麼好看的。所以現在很多在體育館的演唱會都會有大銀幕。現在去看超級明星的演唱會，只是去聽CD上的音樂，外加一個超大、嘈雜的電視機。我覺得，參加這樣的演唱會並不會帶來社群，而是氛圍帶來的快感。

Bill Graham(美國著名的搖滾樂宣傳商人)說道：「事實上，搖滾樂事業非常成功，使得大部份樂迷不是去看藝人，而是去參與、分享他們的呈現。換句話說，去消費那大量生產的流行樂——即明星的身體現身的真實原創性的氛圍。如果我們不談文化研究與後現代分析，而將現場表演與音樂意義相關連的話，現場影像帶給聽

眾有三個功能：1.在抽象層次提供視覺快感(身體的展現、聲光效果)。2.展現音樂能力的真實性。3.在氛圍下消費巨星。從第三點明顯的看出有比符號解釋更基本的東西—聽眾渴望與原創的結合，雖然他必須和五萬人分享。

呈現(presence)(音樂上與圖像上的用法)的重要性使得不斷在流行樂的消費上，有著支配性地位的氛圍，產生了第二個領域的出現。它使我們必須回去考慮本文最前面所提起的數位技術。

以消費主義來說，高傳真就是原創表演物化的體現。CD的數位複製把這個過程帶到了極點。它不僅有著比類比更棒的音質，且讓消費者在家聽到原始錄音中的不完美。而這些，原來並沒有被注意到。在Beatles的早期作品CD版中，我們可以聽到Ringo Starr吱吱嘎嘎的大鼓聲。再者，對於「原」錄音時刻的物化上來說，CD被認為是最忠實的呈現。

所以說，CD與DAT的數位科技不僅被視作打破「原創」與「拷貝」的阻礙，透過高傳真的消費，更能增強原錄音情況的氛圍。

五、The Politics of Sampling

最後我要提出的問題是關於當代取樣流行樂的歷史及現實主義。我的看法是，它的三股要素大略為文化研究中的現實主義(我自己比較喜歡用自然主義。但這二者似乎變成同義字了。)、現代主義、後現代主義。躲藏式的取樣：像是用Linn drum machine產生「真的」鼓。這種使用方式通常的考慮點為經濟上的考慮。從機器上獲得好且正確的聲音，比請樂手便宜且容易。因為製作人這種的使用而達到實際效果(對真實表演的模擬)，是不讓人察覺到製作技術的企圖。所以說，取樣的對象是透明的。這一類取樣在現在錄音中非常普遍，而不易被注意。我們在收音機聽到的歌曲，大多有這類的取樣。

第二類取樣比較清楚。這類就是所謂的重新混音(remix)。1980年代，市場出現大量的12吋混合版唱片。因為取樣可以做音樂小節，以及各則聲音的儲存，因此，可以重新改變歌取的結構、編曲、音色、組織。因為這類的作為便是對原創文本(七吋單曲唱片)的解構。Arthur Baker(New Order, Cyndi Lauper)因而曾被稱為年度搖滾評論(Rock Critic of the Year)。

我對這類的製作人及樂手的興趣不大。因為他們的作風，是在所謂「主流一排行榜」內實踐他們的美學激進主義。聽聽Arthur Baker將正走下坡的樂團Fleetwood Mac的"Big Love"重新混音版，你將可以聽到他是如何堅實地拒絕了原公式化的單

曲，而作出現代主義的前衛作品。而我想說的重點便是，這種美學一點也不後現代，而是有跳舞節奏的現代主義。如此，是Adorno誤解了Fleetwood Mac，而不是班哲明在歌頌他們。(再者，現在重新混音的唱片市場卻充斥著新潮的理論，錯把製作人當成作者。)是DJ、樂手、錄音師(大多與舞曲、hip-hop有關)和punk及後punk的工作者，把取樣當成美學的。有些時候，是一種「盜取」的政治。音樂出版改稱作掠奪的時代(the Age of Plunder)。

對後現代主義來說，這兒的問題有兩點：很多製作人用很傳統的創造性與作者性概念。以M/A/R/R/S來說，用「後現代」的暢銷曲來證明，那些存在內部爭議團體內，誰才是樂團真正的創造力。(另一個例子是Smiths。當Smiths傳聞是因Morrsey與Johnny Marr不合而解散時，吉他手Johnny Marr便與New Order的另一團員Bernard Albrecht組成了Electronics而大為走紅，來證明自己的功力。譯註)。更嚴重的是，「掠奪時代」的論點，正指出了流行樂並非拒絕，而是不斷地恢復它的歷史。從一些蒙太奇主義者與混湊者的說法中可得知，他們是要教育聽眾去了解歷史。Tim Simenon說：「去聽James Brown。他的唱片已全部重新發行了。如果不是hip-hop，18、19歲的小孩打那兒知道誰是James Brown。」對於真實性、作者性與氛圍的論點，其實是非常複雜的。所以我並不是在做這些事實的取樣，而是覺得，Wollen所指出有關後現代與班哲明的立場，是太簡單了。因為，太抽象了。首先，在大量生產的時代，消費者流行樂氛圍的快感並沒有消失。如果現在氛圍是被大量生產，它卻無法引申到「去神秘化」。我一直上想揭發流行樂中明星氛圍的市場化企圖(有些是由於後結構主義的政治、社會理論所給商人的啟發)，實際上是失敗的。因為作者性的論述仍見主導性。再者，有太多的聽眾拒絕去自覺性的消費。他們要的是他們的明星穿上了特別的衣服、皮衣，而不是諷刺的話語。

後叛克流行樂努力將過去變成當代，這可以容易地看作是對它本身歷史的新的興趣。這是一個更大的問題。同樣嚴重的是：透過浪漫式的美學觀點強調創造性、現實主義的支配性、舞曲導向的使用取樣科技，以及後現代大量把科技中立化的利用。

流行樂可能吃掉自己(pop might be eating itself。作者諷諧的使用。有個團也叫pop will eat itself。譯註)，但舊意識形態和美學還在菜單上。這對我而言是無可厚非的。對後現代理論者而言，重要的問題是，1.為了解後現代文化形式，我們真的需要社會/美學的後現代理論嗎？2.發展中的後現代美學的狀態是什麼？用Raymond William的話來講，它是將美學提昇至主導的浮昇狀態嗎？或者它只

98-01-13 01 乙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通知單

收帳帳戶		帳號		號		帳號末滿八位數者，帳號前空格請填0。	
戶名		21190523					
劉茂彬							
新臺幣		(掛用字、式、分、肆、伍、陸、柒、捌、玖、零等大寫並於數末加一整字)					
郵局郵政		姓名		住址		電話	
寄款人		(外選四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存款後由郵局掣給正式收據為憑，本單不作收據用
◎帳戶本人存款此聯不必填寫，但請勿撕開。

本聯經登帳後隨郵政劃撥儲金收支詳情單寄交帳戶

主管：

經辦員：

收據號碼：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

收帳帳戶		帳號		號		帳號末滿八位數者，帳號前空格請填0。	
戶名		21190523					
劉茂彬							
新臺幣		(掛用字、式、分、肆、伍、陸、柒、捌、玖、零等大寫並於數末加一整字)					
郵局郵政		姓名		住址		電話	
寄款人		(外選四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

經辦員：

處理內備複寫印
送用請勿填寫。

交易：0501現金存款0502現金存款(無收據)
代號 0503票據存款0505大宗存款

本聯由儲匯局劃撥處存查
180,000張(100張)245×130mm
(60P.採)(影聯)保管五年

是必須從持續主導的現實主義、現代主義、浪漫主義脈絡下了解的經濟、歷史、科技發展下的流行樂面向而已。

Peter Wollen 在我的開場評論和另一篇論文指出：「顯然的，後現代形成需要後現代主義美學...舊有的評論工具在實踐上，已經導向誇大了文化悲觀主義，或者是有問題的過度狂熱主義。」然而所謂後現代理論所再製出的這種老掉牙的兩極化說法，只是說明了這樣的研究，並無法特權式的擁抱後現代文化發展。理由很簡單，把後現代主義當成是理論與狀態的融合，前者因後者的倡導而成爲既得利益，不是在道德上或是政治上或是文化形式上的一種比證據顯示出的更偉大的意義。正因爲如此，我們必須繼續探測來超越模仿(pastiche)的儀式魔咒。★



請存款人注意

- 一、帳號、戶名及存款人姓名、住址請詳細填寫，以免誤寄。抵付票據之存款，務請於交換前一存入。
- 二、每筆存款至少須在新臺幣十元以上。
- 三、倘金額更改時請另換存款單填寫。
- 四、本存款單不得黏貼或附寄任何文件。
- 五、本存款金額業經電腦登帳後或本存款單已經受理郵局寄出者，不得申請撤回。
- 六、本存款單帳戶亦得依式自印，但各欄文字及規格必須與本單完全相同，如有增刪或改印其他文字者，應請存款人另換本局印製之存款單填寫。

通 信 欄

此欄係備寄款人與帳戶通訊之用，惟所作附言應以關於該次劃撥事宜為限 否則應請換單另填。

編 後

第六期野百合出刊了！

編輯感言原輪不到我來寫，是因為害怕就為了一篇微不足道的文字，致使【野百合】延誤出刊，不得已，便越俎代庖，將就寫了。

這次，不打算做文章的介紹。編者言一向放在雜誌的末梢，按常理，大概不會有人先翻編者言，約莫是目錄、第一頁……如此一路讀將下來，有趣、乏味的文字讀完，往往略過編者言，一本雜誌就算看完。如此，編者言也就沒了存在的意義。況且我也寫不出興味的文字，更害怕一個不小心讀錯寫錯，不僅自暴其短，更慘的可能影響銷路。是故。

不過在此要先向時思說一聲抱歉的。上期未留意地將時思兩篇文章的次序弄混了，以致於壞了時思原先的安排；更糟的，可能也因而讓大伙兒讀來一頭霧水。所以，除了向時思致歉外，也希望各位讀者大老爺能嘻笑一聲，不予計較。這期我會很小心。

好了，拉拉雜雜扯一堆廢話，就此停筆。